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2026 年 4 月】

2025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光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秋连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存在行业周期波动风险、存货跌价风险、环保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暂不具备分红条件。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6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9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96
第八节 财务报告	99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5 年年度报告文本。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湖南白银	指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金贵银业	指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曾用名）
湖南矿产集团（湖南有色集团）	指	湖南省矿产资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曾用名：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宝山矿业	指	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金和矿业	指	西藏金和矿业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俊龙矿业	指	西藏俊龙矿业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金福银贵	指	湖南金福银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子公司
贵诚检测	指	郴州市贵诚检测有限责任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金贵置业	指	郴州市金贵置业有限公司（曾用名：郴州市金贵物流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湘银国贸	指	湖南湘银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曾用名：郴州市尚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贵龙再生	指	郴州市贵龙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子公司
金贵国际	指	金贵银业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科金贵气体	指	湖南中科金贵气体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合资公司（占股比例 34%）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专业术语	指	
阳极泥	指	在铅锌铜电解冶炼过程中，附着于残阳极表面或沉淀在电解槽底的不溶性泥状物，其中富集了贵金属、稀有金属和其他有价金属，是公司提炼白银等有价金属的主要原材料
银精矿	指	有色金属工业生产过程中的中间产品。银精矿质量标准尚未颁布，目前按原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1988)中色财字第 0596 号文：暂定银大于 3,000g/t 的精矿为银精矿，含银 1,000-3,000g/t 的铜、铅精矿为银铜、银铅混合精矿
粗银	指	含银量为 30%-99.9%的矿银、冶炼初级银产品以及回收银
电解铅	指	用电解方法加工粗铅生产的精铅
铅精矿	指	经选矿后，金属铅成分达到 45%以上的精矿
粗铅	指	不符合国家商品铅标准、含有一定数量杂质的金属铅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湖南白银	股票代码	002716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金贵银业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湖南白银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HUNAN SILVER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HUNAN SILVE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光梅		
注册地址	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福城大道 1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23038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办公地址	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福城大道 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23038		
公司网址	http://www.jingui-silver.com/		
电子信箱	jinguiq@jingui-silver.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袁志勇	袁剑
联系地址	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福城大道 1 号	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福城大道 1 号
电话	0735-6663071	0735-2659812
传真	0735-2659812	0735-2659812
电子信箱	yzyjggy@163.com	yuanjianwin@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法务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无变更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2020 年 11 月 5 日，郴州中院裁定公司进入重整程序，并

	<p>指定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担任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负责重整各项工作。2020年11月30日，公司管理人与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签署了《重整案投资协议书》确定了本次重整的投资人。2020年12月14日，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财信（郴州）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现更名为：郴州市国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郴州国控”）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共同作为公司投资人参与公司重整。2020年12月28日，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上述一致行动人共同持有公司19.68%的股份，公司控股股东由曹永贵变更为郴州国控。</p> <p>2022年，公司筹划向湖南省矿产资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曾用名：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黄金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同时拟向湖南矿产集团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2024年，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74号），2024年2月8日完成了资产过户，2024年2月29日股份完成划转（不考虑募集配套资金），湖南矿产集团、黄金集团分别持有公司289,204,302股股份、191,644,339股股份，分别占公司总股份的10.75%和7.12%，合计持股比例为17.87%，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湖南矿产集团，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2024年4月15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成，新增股份于2024年4月16日上市，湖南矿产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为14.91%，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为6.79%（黄金集团持股6.79%），合计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为21.70%。</p>
--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签字会计师姓名	周睿、刘云飞扬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元）	12,444,621,019.23	8,313,104,638.16	49.70%	5,139,090,733.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340,185,327.64	169,767,192.07	100.38%	-160,687,611.48

的净利润（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29,315,902.13	120,345,385.56	173.64%	-149,371,861.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54,678,496.49	698,043,409.60	-6.21%	-62,399,710.3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06	100.00%	-0.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06	100.00%	-0.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92%	5.78%	4.14%	-0.09%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总资产（元）	6,799,852,634.23	5,520,712,852.94	23.17%	4,186,799,550.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535,179,358.06	3,289,851,596.26	7.46%	1,648,476,606.24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890,390,795.75	2,638,249,322.83	4,065,176,239.82	3,850,804,660.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983,205.52	34,213,717.43	96,361,134.55	181,627,270.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104,255.56	24,821,047.64	93,543,670.44	184,846,928.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084,921.91	72,187,029.39	150,489,901.56	642,086,487.4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30,244.86	111,848.87	-12,112,417.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702,625.00	1,779,744.27	36,198.0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240,003.89	-2,138,870.17	1,306,29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50,170,846.96		
债务重组损益	1,762,374.95	3,518,345.89	1,187,387.7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13,121.36	-3,716,381.19	-1,733,208.7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445,731.38			冲回因诉讼计提的中金嘉禾相关费用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8,425.43	303,728.12		
合计	10,869,425.51	49,421,806.51	-11,315,750.1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的主要业务涵盖了铅锌银矿勘探、采选、冶炼、贸易及白银产品深加工，主要产品包括：银锭、金锭、铅锭、硝酸银、精铋、精碲、锑白、电积铜、钯粉及银制工艺品等，多项产品通过“资源综合利用产品”认定，其中“金贵”牌银锭属英国伦敦金银市场协会（LBMA）白银合格交割品牌，“金贵”牌银锭、铅锭产品均属上海期货交易所交割品牌。

（二）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原材料主要来源于外部采购，部分来源于自有矿山。公司通过国内矿山、贸易商及国外进口的方式获取原材料，同时子公司宝山矿业为公司供应部分原材料。

2、生产模式

公司的采选、冶炼、材料、贸易以白银为核心，依托铅精矿及铅冶炼废渣废液等原料，通过综合回收技术提取白银、铅、金、铋、锑、锌、铜、铟、钯等多种有价金属。公司通过旗下全资子公司宝山矿业、金和矿业、金福银贵开展铅锌银矿的规模化开采与资源整合及白银深加工产品销售，构建“矿产资源探采选—冶炼—深加工”的全产业链布局。

3、销售模式

公司白银以现货直销模式为主，兼顾期货市场交割与贸易商分销。公司生产的“金贵”牌银锭为上海期货交易所注册交割品牌，可直接用于期货合约履约，市场流动性较强；电解铅、锌精矿、硫精矿以现货销售为主。公司银深加工产品硝酸银等工业材料以订单直销为主，银制工艺品通过“白银城”工业旅游项目及电商平台推广，打造消费级品牌。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报告期内，白银行业整体保持较高发展水平。受全球经济环境变化、贵金属投资需求及工业需求共同影响，国内外白银市场价格维持在相对较高区间运行，全年波动幅度明显加大。行业供给端方面，全球白银矿产资源增量有限，国内原生银及伴生银产量增长空间受限，原料供应整体保持偏紧状态。

从需求结构看，白银消费继续呈现“工业需求为主、投资需求并存”的特征。工业领域方面，光伏、新能源、电力电子等行业保持较快发展，对白银的消耗量持续增加，工业用银占比进一步提升；投资和保值需求方面，白银作为贵金属品种之一，市场活跃度维持在较高水平，对行业价格形成一定支撑。整体来看，工业需求的稳定增长成为支撑行业运行的重要基础。

在行业运行环境方面，白银行业对企业综合能力的要求不断提高。一是价格波动加大，对原料采购、库存管理和风险控制提出更高要求；二是环保、安全生产和能耗管理标准持续趋严，行业规范化水平进一步提升；三是下游客户对产品质量、稳定供货和深加工能力的要求不断增强。行业竞争逐步由单一规模竞争，向成本控制、技术水平和产业链协同能力竞争转变。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国资背景赋能与集团战略协同优势

公司控股股东为湖南省矿产资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作为省属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公司在融资渠道、政府资源对接及重大项目申报方面具备制度性保障。省属国有控股的背景为公司提供了稳健的信用背书，有利于在贵金属贸易及大宗原材料采购中获得更优的商业资源。此外，公司通过与控股股东在矿产资源开发、安全生产管理及人才培养等方面的深度协同，提升了整体抗风险能力与规范化运作水平。公司旗下宝山矿业成功认定 2025 年度湖南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进一步夯实了技术创新平台与研发实力。

（二）多金属综合回收与联产工艺优势

公司拥有以“富氧底吹熔炼+粗铅电解+阳极泥综合回收”为核心的生产工艺流程。通过“10 万吨/年铅电解系统”和“2000 吨/年银电解系统”的集成应用，公司具备了处理铅精矿、含铅废渣、阳极泥及外购高含银物料等多种复杂物料的能力。该工艺流程能够实现白银、黄金、电解铅、电积铜及硫酸等多种产品的联产，实现了对复杂原材料中各金属组分的高效提取。

（三）全产业链发展与品牌市场认可度优势

公司聚集白银主业，铅锌协同发展，形成了采选、冶炼、材料、贸易全产业链发展格局。“湖南白银”在有色金属行业具有较高品牌知名度。公司银锭、铅锭、硝酸银等产品质量符合国家贵金属行业标准及 LBMA、上期所双重认证要求，生产的“金贵”牌银锭为上海期货交易所注册交割品牌，市场流动性良好，并获评 2025 年度全国用户最喜爱品牌。在质量专项检查中，公司核心产品内在质量一次检验合格率、深加工产品外观质量一次交检合格率

均达到 100%；银锭、金锭、铅锭、阴极铜、硫酸、硝酸银等多类产品经国家、省、市各级检验机构监督抽查，合格率均为 100%。旗下高纯银、高纯铅产品荣获“湖南名牌产品”称号，品牌影响力与市场认可度持续提升。在此基础上，公司通过子公司金福银贵积极拓展银制品销售渠道，将白银加工与文旅消费场景深度融合，进一步拓宽了产品利润空间与市场应用领域。

（四）“中国银都” 的区位配套与政策聚集优势

公司总部及核心生产基地位于被誉为“中国银都”的湖南省郴州市，该地区是有色金属产业聚集区，拥有完善的铅锌银产业供应链配套。公司受益于当地针对白银产业的专项规划支持，在原材料就近采购、废弃物综合利用以及技术人才引进方面形成了天然的半径优势。依托郴州作为国家有色金属转型升级基地的政策环境，公司能够更高效地获取区域内产出的含银物料和粗银资源，降低了物流成本与信息沟通成本。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5 年，公司核心经营指标全面达成并实现突破，生产经营质效迈上新台阶。全年生产白银 965.46 吨，同比增长 26.85%；生产黄金 2,947.37 千克，同比增长 9.84%；生产电铅 5.39 万吨，同比减少 13.63%。宝山矿业采掘总量 100.80 万吨，出矿量 44.99 万吨，金属量 2.98 万吨；金和矿业采掘总量 4.97 万吨，出矿量 1.91 万吨。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24.45 亿元，同比增加 49.70%；实现净利润 3.4 亿元，同比增加 100.38%。

（一）生产组织情况

狠抓基础管理、紧追行业标杆、生产管控水平取得了显著提升，铅冶炼、渣含指标、产品合格率基本达到行业较优水平；扎实推进降本增效，加强对复杂市场环境的应变能力，及时调整采购、销售策略，有效提升经济效益。2025 年采购粗银增长 162.21%、粗铅增长 16.75%，全面推行产销平衡、购销联动，存货周转率有所提高。宝山矿业凭借精细化管理和持续技术革新，生产运行高效有序，2025 年完成采掘总量 100.80 万吨，为年计划 112.96%，同比增长 5.00%；金和矿业采矿权、探矿权、安全生产许可证成功续证，顺利实现复工复产，全年采掘总量 4.97 万吨。

（二）投资技改情况

2025 年，公司重点围绕机械化、智能化、数字化和减污降碳推进升级改造，提升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和劳动强度、改善劳动环境。铅冶炼系统升级改造基本完成，三连炉每小时下料量提升至 38 吨/小时，同比增长 46%；底吹炉捅料机器人、电铅铸型称重打标包装、电银铸型抛光称重打标等机械化、自动化项目相继建成投产，有效推动生产效率提升和高危岗位减员，公司成功入选国家首批制造业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建设主体名单。宝山矿业完成了选矿全流程自动化改造项目，各生产子系统的启动时间缩短 50%以上，磨矿系统的运行稳定性显著提升；实现了矿山生产与数字化深度融合，通过新建井下万兆工业环网、模块化数据机房、私有云数据中心，实现了智能矿山的初步建设。

（三）安全环保情况

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坚持每月常态化开展安全环保集中培训与专项检查，联合郴州市消防救援支队、新奥燃气等单位组织应急演练 10 次，开

展专项培训 27 场次，覆盖人员 4,752 人次。银冶炼尾气治理项目一次试车成功，运行效果远超设计指标，实现烟气超低排放；酸性废水治理项目持续稳定运行，有效实现废水循环利用，含砷废渣产生量大幅降低 80%。公司“无废集团”建设豁免账户顺利获批，环保绩效创 B。金和矿业完成安全生产许可证续证工作，如期实现复工复产；宝山矿业完成尾矿废水处理站提质扩能改造，外排废水稳定达标排放，尾矿库扬尘治理实现喷淋系统全覆盖，生态修复成效显著，成功建成湖南矿产集团首家“无废矿山”。

（四）财务管理情况

公司市场信誉与行业影响力持续提升，融资环境不断优化，综合融资成本明显下降。信用授信实现零的突破，全年累计获得综合授信约 37.5 亿元，其中信用授信 17.6 亿元，成功取得公司主体信用 AA+ 评级，自主融资能力得到实质性恢复。管控型司库体系全面建成，银企直联率 100%、资金归集率 97.75%、资金结算率 92.12%。积极争取优惠存款利率、持续优化融资结构，充分发挥司库统筹管控优势。扎实推进降本增效与资产管理工作，建立量化考核与常态化督导机制，规范资产处置流程，完成多项资产及制氧站系统挂牌转让，有效实现资产盘活与收益最大化。

（五）公司治理情况

完善国有法人治理体系，积极落实省国资委的要求，取消监事会，健全完善了以股东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党委会、职工代表大会和经理层的“四会一层”治理结构。严格落实“三道防线”职责，强化风控内控管理，公司及子公司内控合规风控“三位一体”管理体系基本建成，六大业务信息化系统全面上线运行。

（六）资本运作情况

顺利完成 2025 年公司股份回购及首期股票激励方案的实施，公司员工获得感显著提升。拟定了公司债及中期票据的发行方案，截至目前已完成内部审议流程，计划 2026 年上半年完成 10 亿元的发行工作。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2,444,621,019.23	100%	8,313,104,638.16	100%	49.70%
分行业					
有色金属采选	628,368,710.51	5.05%	315,526,588.12	3.80%	99.15%
有色金属冶炼及其他	11,816,252,308.72	94.95%	7,997,578,050.04	96.20%	47.75%
分产品					
白银	7,327,112,818.55	58.88%	4,529,166,636.71	54.48%	61.78%
银深加工产品	753,501,365.49	6.05%	403,486,055.95	4.85%	86.75%
黄金	2,342,233,914.19	18.82%	1,544,896,382.96	18.58%	51.61%
电铅	800,747,804.25	6.43%	942,378,944.53	11.34%	-15.03%
综合回收产品	414,072,222.04	3.33%	488,555,425.73	5.88%	-15.25%
矿产品	628,368,710.51	5.05%	315,526,588.12	3.80%	99.15%
其他	178,584,184.20	1.44%	89,094,604.16	1.07%	100.44%
分地区					
境内	11,732,010,895.00	94.27%	7,567,304,274.82	91.03%	55.04%
境外	712,610,124.23	5.73%	745,800,363.34	8.97%	-4.45%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2,444,621,019.23	100.00%	8,313,104,638.16	100.00%	49.70%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有色金属采选	628,368,710.51	267,887,125.56	57.37%	99.15%	81.06%	4.26%
有色金属冶炼	11,816,252,308.72	11,351,769,308.72	3.93%	47.75%	48.95%	-0.77%

及其他	08.72	17.45				
分产品						
白银	7,327,112,818.55	6,977,438,852.33	4.77%	61.78%	62.02%	-0.15%
银深加工产品	753,501,365.49	704,883,345.78	6.45%	86.75%	83.30%	1.76%
黄金	2,342,233,914.19	2,231,898,627.75	4.71%	51.61%	53.05%	-0.90%
电铅	800,747,804.25	941,340,495.00	-17.56%	-15.03%	-10.27%	-6.24%
综合回收产品	414,072,222.04	328,027,480.36	20.78%	-15.25%	-5.88%	-7.89%
矿产品	628,368,710.51	267,887,125.56	57.37%	99.15%	81.06%	4.26%
其他	178,584,184.20	168,180,516.23	5.83%	100.44%	125.62%	-10.51%
分地区						
境内	11,732,010,895.00	10,884,187,954.92	7.23%	55.04%	54.74%	0.18%
境外	712,610,124.23	735,468,488.09	-3.21%	-4.45%	0.00%	-4.59%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2,444,621,019.23	11,619,656,443.01	6.63%	49.70%	49.56%	0.09%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白银	销售量	吨	868.13	699.87	24.04%
	生产量	吨	965.46	761.08	26.85%
	库存量	吨	0	0.03	-100.00%
电铅	销售量	吨	53,549.13	61,942.702	-13.55%
	生产量	吨	53,938.1	62,452.460	-13.63%
	库存量	吨	307.27	413.239	-25.64%
黄金	销售量	千克	2,938.39	2,814.65	4.40%
	生产量	千克	2,947.37	2,683.28	9.84%
	库存量	千克	0.4	0.09	344.4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白银库存量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白银市场行情价上涨，资金加快回笼，电银产品均实现销售。黄金库存量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市场价格未达预期，部分未销售。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白银	营业成本	6,977,438,852.33	60.05%	4,306,453,932.69	55.43%	62.02%
银深加工产品	营业成本	704,883,345.78	6.07%	384,550,653.72	4.95%	83.30%
黄金	营业成本	2,231,898,627.75	19.21%	1,458,284,315.97	18.77%	53.05%
电铅	营业成本	941,340,495.00	8.10%	1,049,027,914.65	13.50%	-10.27%
综合回收产品	营业成本	328,027,480.36	2.82%	348,502,651.20	4.49%	-5.88%
矿产品	营业成本	267,887,125.56	2.31%	147,955,188.70	1.90%	81.06%
其他	营业成本	168,180,516.23	1.45%	74,540,274.17	0.96%	125.62%

说明

营业成本项目	2025 年占比	2024 年占比
主材	94.85%	95.97%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7,765,185,890.0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62.39%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89%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349,444,883.21	26.91%
2	第二名	2,276,529,001.72	18.29%
3	第三名	870,028,920.05	6.99%
4	第四名	733,019,146.94	5.89%
5	第五名	536,163,938.10	4.31%
合计	--	7,765,185,890.02	62.3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湖南黄金珠宝实业有限公司（第四名）为公司关联方。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8,100,278,664.4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69.4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6.74%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5,455,777,371.20	46.74%
2	第二名	1,606,926,390.27	13.77%
3	第三名	413,513,525.15	3.54%
4	第四名	353,650,854.97	3.03%
5	第五名	270,410,522.82	2.32%
合计	--	8,100,278,664.41	69.4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郴州市国控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第一名）为公司关联方。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9,808,707.25	7,055,896.48	39.01%	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

				增加，销售费用同步增加
管理费用	192,742,019.72	197,896,566.27	-2.60%	
财务费用	88,434,834.37	83,145,948.97	6.36%	
研发费用	55,829,032.44	41,373,678.51	34.94%	一是上年发行股票购买资产，宝山矿业3月份并表，本期同比增加了宝山矿业1-2月的发生额；二是本期加大了研发费用投入。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铅锌银伴生矿高效清洁冶炼及多金属协同回收技术研发	通过优化生产工艺流程，提升资源综合回收效率，降低能耗与碳排放。	已完成部分工艺优化及工艺参数调整优化。	提高铅精矿等复杂物料中有价金属综合回收效率，优化工艺流程。	可降低生产成本，增强公司市场核心竞争力，进一步提高公司安全环保水平。
含银物料冶炼工艺研究	提升含银物料中银、金、铜、铋、锑等有价金属回收率，增强公司贵金属回收综合效益。	正在有序推进项目实验研究。	开发优化含银物料冶炼工艺，包括预处理、冶炼、废渣废液处理和质量控制等关键技术。	可有效提升公司有价金属资源综合回收能力。
含硒铅泥渣中富集提取硒的技术研究	回收铅精矿冶炼过程中产生的铅泥渣中的硒资源，提升公司铅锌银冶炼综合经济效益。	已完成部分项目小试实验研究。	实现硒资源的高效回收，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硒资源回收技术。	提升公司硒资源综合回收能力。
真空蒸馏-区域熔炼联合制备超高纯碲的技术研究与应用	开发高纯碲新产品，提升公司碲产品附加值。	与高校科研院所签订产学研合作协议，已完成前期企业摸底和技术文献调研，正在探索开展真空蒸馏、区域熔炼提纯碲的关键技术小试。	建成5N及7N高纯碲示范生产线。	将有力提升公司碲产品的附加值及核心竞争力。
银基新材料及配套硝酸银精深加工技术研发	开发高纯硝酸银、超细银粉及电子银浆新产品，建设高品质硝酸银及银粉银浆生产线。	完成项目可研、备案等前期工作，正在推进相关工作。	建成高品质硝酸银、超细银粉、电子银浆生产线。	有助于公司扩展及延伸白银精深加工产业链，进一步提高公司白银产品的附加值。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75	171	2.34%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3.06%	13.95%	-0.89%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108	77	40.26%
硕士	7	5	40.00%
大专	48	51	-5.88%
中专及以下	12	38	-68.42%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59	25	136.00%
30~40 岁	58	60	-3.33%
40 岁以上	58	86	-32.56%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55,829,032.44	41,373,678.51	34.9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45%	0.50%	-0.05%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31,850,004.61	9,198,941,853.48	50.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77,171,508.12	8,500,898,443.88	55.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4,678,496.49	698,043,409.60	-6.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25,215.69	157,837,515.64	-90.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585,372.29	74,761,941.07	181.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560,156.60	83,075,574.57	-335.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4,529,600.00	401,732,499.93	125.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5,995,835.19	719,491,783.17	2.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533,764.81	-317,759,283.24	153.0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7,207,775.24	464,061,692.85	35.1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增加主要系本期生产经营规模扩大，主要产品产销量对比同期大幅增加，同时受本期金、银价格持续上涨的影响，导致本期销售商品取得的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

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增加主要系本期主要产品产销量对比同期增加，受金、银价格上涨影响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

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减少主要系上年 3 月并购宝山矿业后增加宝山矿业 3 月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所致；

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增加主要系本期支付三连炉装备提质升级项目、银冶炼二期尾气处理及酸性废水深度治理升级改造项目结算进度款增加和完成对中科金贵注册资本 1,360 万元的实缴所致。

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主要系本期本部及子公司新增金融借款所致。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增加主要系本期贵金属市场价格持续上涨，子公司宝山矿业盈利获取的货币资金增加；同时自主融资能力逐步恢复，本期外部金融借款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是本期生产经营规模扩大，积极备货组织生产，存货规模较上年增加，同时应付账款较上年同期增加及本期非付现（折旧摊销）成本影响；二是本报告期受贵金属市场价格持续上涨影响，子公司宝山矿业盈利获取的货币资金增加。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276,655,490.19	18.77%	571,740,260.06	10.36%	8.41%	
应收账款	10,539,960.31	0.16%	7,795,381.87	0.14%	0.02%	
存货	1,554,969,874.70	22.87%	1,062,687,794.00	19.25%	3.62%	
投资性房地产	164,970,728.20	2.43%	172,220,888.36	3.12%	-0.69%	
长期股权投资	15,532,847.27	0.23%	6,078,374.35	0.11%	0.12%	
固定资产	1,459,515,149.21	21.46%	1,447,085,373.07	26.21%	-4.75%	
在建工程	17,935,671.14	0.26%	33,760,640.88	0.61%	-0.35%	
使用权资产	26,013,189.19	0.38%	26,731,911.73	0.48%	-0.10%	
短期借款	915,351,336.51	13.46%			13.46%	
合同负债	73,866,298.31	1.09%	70,321,003.55	1.27%	-0.18%	
长期借款	46,630,400.00	0.69%			0.69%	
租赁负债	21,719,745.70	0.32%	23,611,627.19	0.43%	-0.11%	
无形资产	1,988,254,476.33	29.24%	2,059,614,970.20	37.31%	-8.07%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上述合计	0.00							0.00
金融负债	57,960.00	1,179,775.00	2,412,045.00		471,478,640.00	489,077,28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98,070,028.41	98,070,028.41	特定用途	管理人账户、保证金等
固定资产	533,749,923.79	243,712,678.48	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245,192,343.00	1,038,034,028.85	抵押	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 产	87,189,686.51	58,361,527.62	抵押	借款抵押
合计	1,964,201,981.71	1,438,178,263.36	—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10,585,372.29	74,761,941.07	181.67%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上交所白银期货-大有期货	0	0	-26.71	338.18	13,137.05	13,396.25	0	0.00%
上交所白银期货-方正中期期货	0	34.56	-91.19	-723.62	29,334.34	30,963.59	0	0.00%
上交所白银期货-中泰期货	0	-40.36	0	139.65	4,176.14	4,052.06	0	0.00%
金瑞期货	0	0	-0.08	4.58	500.34	495.83	0	0.00%
合计	0	-5.8	-117.98	-241.21	47,147.87	48,907.73	0	0.00%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p>用套期会计的依据、会计处理方法</p> <p>(1) 套期包括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p> <p>(2) 对于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1)套期关系仅由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工具组成；2)在套期开始时，公司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和公司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3)该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1)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2)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3)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等于公司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公司在套期开始日及以后期间持续地对套期关系是否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进行评估。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而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公司进行套期关系再平衡。</p> <p>(3) 套期会计处理</p> <p>1) 公允价值套期</p> <p>①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p> <p>② 被套期项目因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再调整；被套期项目为公司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再调整。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在套期关系指定后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各相关期间损益。当履行确定承诺而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时，调整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以包括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p> <p>被套期项目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公司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利率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按照相同的方式对累计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但不调整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账面价值。</p> <p>2) 现金流量套期</p> <p>①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无效部分计入当期损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以下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认：A. 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B. 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p> <p>②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和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p> <p>③ 其他现金流量套期，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在被套期预期交易影响损益的相</p>							

	<p>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p> <p>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未发生重大变化</p>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2025 年公司开展了套期保值业务，期货端亏损 359.18 万元，现货端盈余 968.87 万元，期货、现货相抵后盈余 609.69 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公司开展的套期保值期货现货盈亏互抵，未出现意外风险，达到了套保目的。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p>一、套期保值的风险分析</p> <p>公司进行商品期货套保业务遵循锁定原材料采购价格和产品销售价格为基本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在选择套期保值合约及平仓时严格执行风险控制制度。商品期货套期保值可以较好的防范原材料和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使公司专注于生产经营，在市场价格发生大幅波动时，仍保持一个稳定的利润水平，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p> <p>（一）经营风险分析</p> <p>1、原料采购环节风险类型分析 公司目前铅、银冶炼产能大于自身原料生产的供应，需要对外采购铅精矿、银精矿、粗铅等原料以满足冶炼生产。部分原材料由公司从境内采购，供货商点价。在原材料到货未点价时，如果市场价格上涨，将出现成本倒挂情况；在原材料到货点价后到产品销售之间存在时间差，如果市场价格下跌，将造成亏损。属于上、下游均存在风险敞口的风险类型。</p> <p>2、产品销售环节风险类型分析 在现货销售中，如果市场价格下跌，往往会出现销售不畅的情况，造成产品库存积压，积压库存不但给公司带来现金流问题，同时给公司带来额外的财务成本。如果积压库存产品价格下跌，可能给公司带来亏损风险。此类风险属于现货流动性风险。</p> <p>（二）其他风险分析</p> <p>1、价格波动风险：期货行情波动较大，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期货交易亏损。</p> <p>2、资金风险：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如投入资金量过大，可能造成资金流动性风险，甚至因为来不及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带来实际损失。</p> <p>3、内部控制风险：期货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的风险。</p> <p>4、技术风险：期货交易主要是采取网络电子交易委托，如果计算机系统及网络不畅通，可能出现网络技术风险。</p> <p>二、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p> <p>公司进行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将以对现货保值为目的，主要为有效规避原材料及产品价格波动对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期货头寸必须有相对应的现货敞口保值需求，禁止进行期货投机交易。 公司《期货套期保值管理办法（修订）》对套期保值额度、品种、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责任部门及责任人、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作出了明确规定。</p>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报告期内，公司持仓的衍生品期货合约，其公允价值按照市场价格计算，不用设置各类参数

涉诉情况 (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如有)	2025 年 04 月 10 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 (如有)	2025 年 05 月 12 日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296,070,000	1,754,309,543.27	1,484,309,287.40	923,660,621.34	393,758,199.23	328,646,072.55
郴州市贵龙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废旧物资回收	90,000,000	84,363,740.02	72,475,844.48	21,382,451.60	1,679,830.50	1,680,385.84
金贵银业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色金属贸易	美元 10,000,000	155,833.74	83,465,656.50	0.00	1,879,599.09	1,879,599.09
湖南金福银贵信息	子公司	有色金属产品的网	148,000,000	290,821,080.96	74,139,832.11	587,270,168.87	2,563,436.89	2,553,234.49

科技有限公司		上销售						
郴州市金贵置业有限公司 (曾用名:郴州市金贵物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餐饮服务;物业管理;微型汽车租赁经营服务。	20,000,000	14,601,224.32	11,692,278.92	12,665,037.12	6,599,060.39	6,599,609.81
西藏金和矿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铅、锌矿开采;矿产品的加工、销售	50,000,000	305,689,209.72	146,757,501.59	40,292,792.87	3,790,594.94	2,975,368.05
西藏俊龙矿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矿产资源详查;对矿产业的投资;矿产品加工、销售	50,000,000	190,226,623.95	37,209,399.43	0.00	- 2,157,538.27	- 2,158,338.27
郴州市贵诚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有色金属检测、稀贵金属检测及相关技术服务	20,000,000	3,753,115.78	2,929,672.51	2,062,103.79	163,219.24	163,317.94
湖南湘银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曾用名:郴州市尚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供应链管理服务;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再生资源销售;货物进出口等	100,000,000	213,070,957.94	98,114,983.65	777,234,970.96	- 10,292,896.38	- 7,719,657.7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公司与北京中科富海低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富海”）在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福城大道一号金贵白银城签订《投资合作协议》，双方拟以货币方式出资设立合资公司湖南中科金贵气体有限公司。中科金贵注册资本为 4,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中科富海以货币出资 2,64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66%，公司以货币出资 1,36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34%。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合资公

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郴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颁发的《营业执照》。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2026 年，公司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锚定“三高四新”美好蓝图，紧紧围绕集团“千亿企业、万亿产业”战略目标，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战略深化年”为抓手，以“达产达效、延链扩能”为主线，统筹发展和安全，深化改革创新，奋力在高质量发展道路上实现新突破、取得新成效。全年计划处理粒料 27.5 万吨，白银（含硝酸银）1,090 吨，黄金 2,500 千克、电铅 90,000 吨、氧化锌 13,000 吨、锑烟灰 2,500 吨、电积铜 1,800 吨、粗铋 1,000 吨、金和矿业采掘总量 28.47 万吨、采出铅锌矿金属量 6,299 吨，宝山矿业采掘总量 86.91 万吨、采出铅锌矿金属量 31,289 吨，实现营业收入约 130 亿元；实现安全零重伤、消防零火灾事故、环境零污染事件、职业病零新增，持续推进“无废集团”处置中心、美丽湖南白银建设的“四零两建设”目标。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管理制度，从制度上保障公司治理层各组织机构的规范运作。

公司已经建立起由股东会、董事会和经理层组成的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机构。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是股东会，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审计委员会负责监督董事及高管工作。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股东会、董事会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保持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在人员方面，公司在人事、劳动、工资保险等方面进行独立管理。拥有独立的管理机构和完善的管理制度以及独立的人员考核评价体系。

2、在资产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确，产权清晰，资产完整。公司对所属资产具有所有、控制、处置、收益等各项权利。

3、在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和财务人员，并建立了独立会计核算体系和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单独纳税。

4、在机构方面，公司设立了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组织机构，有固定的办公地址和场所，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本公司及其职能部门之间没有隶属关系，各自的机构独立运作，自成系统。

5、在业务方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供、产、销业务体系，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能力和自主决策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李光梅	女	42	董事长	现任	2024年03月19日	2027年03月18日	0	460,000	0		460,000	股权激励
郭庆锋	男	46	副董事长	现任	2024年03月19日	2027年03月18日	0	0			0	
康如龙	男	37	董事	现任	2024年03月19日	2027年03月18日	0	460,000			460,000	股权激励
			总经理	现任	2024年03月19日	2027年03月18日						
荣起	男	40	董事	离任	2021年01月22日	2026年02月06日	0	0			0	
赵雄飞	男	52	董事	现任	2024年03	2027年03	0	440,000			440,000	股权激励

					月 15 日	月 18 日						
杨阳	女	37	董事	现任	2024 年 09 月 13 日	2027 年 03 月 18 日	0	360,000			360,000	股权激励
			财务总监	现任	2025 年 03 月 11 日	2027 年 03 月 18 日						
刘端	女	47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 年 03 月 19 日	2027 年 03 月 18 日	0	0			0	
王辉	男	63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 年 03 月 19 日	2027 年 03 月 18 日	0	0			0	
杨天足	男	67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 年 05 月 16 日	2027 年 03 月 18 日	0	0			0	
袁志勇	男	54	副总经理	现任	2024 年 03 月 19 日	2027 年 03 月 18 日	0	360,000			360,000	股权激励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1 年 01 月 22 日	2027 年 03 月 18 日						
张鑫	男	38	副总经理	现任	2025 年 06 月 23 日	2027 年 03 月 18 日	0	360,000			360,000	股权激励
薛丁华	男	42	副总经理	现任	2025 年 08 月 26 日	2027 年 03 月 18 日	0	360,000			360,000	股权激励
扶建新	男	42	副总经理	现任	2024 年 03 月 19 日	2027 年 03 月 18 日	0	360,000			360,000	股权激励
张圣南	男	53	副总经理	离任	2019 年 08 月 30 日	2025 年 05 月 23 日	0	0			0	
雷蕾	女	48	财务总监	离任	2024 年 03 月 19 日	2025 年 01 月 23 日	0	0			0	
合计	--	--	--	--	--	--	0	3,160,000	0	0	3,160,0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雷蕾	财务总监	离任	2025-01-23	工作调动

张圣南	副总经理	离任	2025-05-23	工作调动
荣起	董事	离任	2026-02-06	工作调动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雷蕾	财务总监	离任	2025年01月23日	工作调动
张圣南	副总经理	离任	2025年05月23日	工作调动
张鑫	副总经理	聘任	2025年06月23日	聘任
薛丁华	副总经理	聘任	2025年08月26日	聘任
荣起	董事	离任	2026年02月06日	工作调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李光梅，女，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6月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6年1月至2007年4月任湖南辰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钨品厂副厂长；2007年4月至2009年9月任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钨品厂厂长；2009年9月至2010年5月任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人事部部长；2010年5月至2012年10月任湖南中南黄金冶炼有限公司综合办主任、党群工作部部长（2010年6月）；2012年10月至2013年9月任湖南鼎盛贵金属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13年9月至2014年7月任湖南鼎盛贵金属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7月至2019年1月任湖南中南黄金冶炼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19年1月至2020年4月任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西迪项目筹建负责人；2020年4月至2020年12月任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锑都环保项目总协调人；2020年12月至2021年4月任湖南黄金集团市场协调部部长；2021年4月至2022年3月任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市场协调部副部长；2022年3月至2022年8月任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市场协调部部长；

2022 年 8 月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任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市场经营部部长；2024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2. 郭庆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 年 10 月生，研究生学历。1998 年 11 月至 2000 年 7 月任郴州市桂东县地方税务局第二分局专管员；2000 年 7 月至 2003 年 7 月任郴州市桂东县地方税务局第二分局副局长；2003 年 7 月至 2004 年 11 月任郴州市桂东县地方税务局第三分局局长；2004 年 11 月至 2009 年 3 月任郴州市永兴县地方税务局副局长；2009 年 3 月至 2011 年 7 月任郴州市安仁县地方税务局党组书记、局长；2011 年 7 月至 2016 年 11 月任郴州市桂阳县地方税务局党组书记、局长；2016 年 11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嘉禾县人民政府副县长；2021 年 1 月至 2021 年 7 月任嘉禾县委常委、县委办主任；2021 年 7 月至 2021 年 9 月任嘉禾县委常委，县人民政府副县长候选人；2021 年 9 月至 2021 年 10 月任嘉禾县委常委，县人民政府副县长候选人，嘉禾经济开发区党工委书记；2021 年 10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嘉禾县委常委，县人民政府副县长，嘉禾经济开发区党工委书记；2021 年 12 月至 2024 年 2 月任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2024 年 2 月至今任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5 年 5 月至今任郴州市国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26 年 2 月至今任郴州市国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3. 康如龙，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 年 1 月生，硕士研究生。2013 年 7 月至 2016 年 8 月先后在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任技术员，

在湖北潘隆新矿业任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2016年8月至2017年4月任湖南金水塘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机关第一分工会主席（2016年11月），综合办公室主任（2016年12月）；2017年4月至2018年1月任湖南金水塘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综合办主任、机关第一党支部书记；2018年1月至2019年1月任湖南金水塘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综合办主任、选厂厂长兼支部书记，公司工会副主席（2018年9月）；2019年1月至2019年11月任湖南金水塘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纪委副书记、综合办主任；2019年11月至2021年4月任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主任，兼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纪委委员（2020年10月）；2021年4月至2022年7月任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党支部书记（2022年3月）、副主任，兼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纪委委员；2022年7月至2022年8月任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党支部书记、主任，兼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纪委委员；2022年8月至2022年12月任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群综合部部长；2022年12月至2024年2月29日任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群综合部部长，兼湖南黄金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24年3月至今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4. 荣起，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生，大学本科学历，助理经济师。2009年1月至2012年1月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长沙办事处资产经营二部、业务拓展四部一级业务员；2012年2月至2014年1月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长沙办事处业务拓展四部、业务审核部（业务管理部）业

务副主管；（其中 2011 年 12 月至 2012 年 7 月借调公司总部投资投行部；2012 年 7 月至 2013 年 4 月在交流至公司总部投资投行部工作）；2014 年 2 月至 2019 年 1 月历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业务审核部（业务管理部）、业务六部、投资投行部业务主管；2019 年 1 月至 2019 年 3 月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资产经营四部（投资投行部）业务主管；2019 年 3 月至 2022 年 2 月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资产经营四部（投资投行部）副高级经理；2022 年 3 月至 2025 年 11 月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资产保全二部副高级经理（主持工作）；2025 年 12 月至今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资产保全二部高级经理（主持工作）；2021 年 1 月至 2026 年 2 月任公司董事。

5. 赵雄飞，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 年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07 年 1 月至 2009 年 6 月任湖南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生产发展部部长；2009 年 6 月至 2011 年 5 月任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环保部部长；2011 年 5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新邵辰鑫矿产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书记、经理；2014 年 1 月至 2015 年 4 月任湖南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790 工区党支部书记、区长；2015 年 4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湖南辰州矿业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20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2 月任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2022 年 12 月至 2023 年 2 月任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

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2023 年 2 月至今任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4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6. 杨阳，女，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 年 10 月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2010 年 6 月至 2012 年 12 月，在中南大学商学院国际贸易学专业学习，取得全日制研究生学历及经济学硕士学位；2012 年 7 月通过“郴州市委、市政府高学历人才引进计划”分配到郴州市政府口岸管理办公室工作；2012 年 7 月至 2019 年 1 月先后借调至郴州市人才储备中心、郴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调度中心、中共郴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郴州市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及郴州市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局分工委工作、跟班学习；2019 年 2 月在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企划经营管理部工作；2019 年 3 月-2021 年 7 月任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企划经营管理部副部长；2021 年 7 月-2024 年 3 月任公司科技发展部部长；2024 年 3 月至 2024 年 7 月任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部长（主持工作），兼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郴州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2024 年 7 月至 2025 年 3 月任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资金管理中心主任，兼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郴州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2024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5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7. 杨天足，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8 年 4 月生，中南工业大学有色冶金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南大学冶金与环境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中南矿冶学院化学系教师、中南工业大学有色冶金系教授、贵

金属研究室主任等职务、中南大学冶金与环境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重金属冶金与材料研究所所长等职务；2024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8. 刘端，女，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 年 4 月生，湖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管理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湖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管理科学系讲师、湖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管理科学系副教授、湖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财务管理系副教授、系副主任、湖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财务管理系教授、系党支部书记、副主任（兼），现任湖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会计学系教授、系党支部书记、副主任（兼）；2024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9. 王辉，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 年生，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曾任株洲冶炼厂有色金属研究所副所长、所长、技术中心主任兼书记等职务，株洲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顾问；2024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10. 袁志勇，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 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2 年 8 月至 1994 年 11 月先后在郴州市电力公司从事线路检修、变电运行、用电管理等工作；1994 年 11 月至 2000 年 1 月任郴州市电力公司用电管理科副科长；2000 年 1 月至 2004 年 7 月任郴电国际郴州分公司用电管理科科长、支部书记；2004 年 7 月至 2007 年 6 月任郴电国际国际合作部经理（期间担任尼泊尔电力总包项目部经理）；2007 年 7 月至 2011

年 2 月任郴电国际董事会秘书；2011 年 2 月至 2014 年 8 月任郴电国际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14 年 8 月至 2019 年 11 月任郴电国际董事、董事会秘书；2020 年 6 月至 12 月任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圣达水电有限公司、四川圣达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安全总监；2021 年 1 月至 2024 年 3 月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会秘书；2024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11. 张鑫，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 年 7 月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工程硕士学位，冶金高级工程师。2009 年 7 月至 2011 年 2 月，任湖南中南黄金冶炼有限公司湿法冶炼厂技术员，技术主管；2011 年 3 月至 2011 年 8 月，任湖南中南黄金冶炼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技术主管；2011 年 9 月至 2012 年 5 月，任湖南中南黄金冶炼有限公司湿法冶炼厂副厂长；2012 年 6 月至 2018 年 10 月，任湖南中南黄金冶炼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技术主管；2018 年 10 月至 2024 年 3 月，任湖南中南黄金冶炼有限公司湿法冶炼厂副厂长（期间：2023 年 3 月至 2024 年 3 月，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驻金贵银业工作组组员）；2024 年 3 月至 2025 年 6 月，任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24 年 5 月至今，任湖南中科金贵气体有限公司董事；2025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12. 薛丁华，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 年 12 月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有色冶金专业，重金属冶金工程师。2005 年 7 月至 2006 年 12 月，任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钨品厂技术员；2007 年 1 月至 2009 年 12 月，任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措施主管；2010 年 1 月至

2011 年 1 月，任怀化湘西金矿设计科研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11 年 2 月至 2012 年 5 月，任甘肃辰州矿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主任；2012 年 6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湖南鼎盛贵金属有限公司工程技术部副部长；2016 年 3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湖南黄金珠宝实业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21 年 2 月至 2023 年 7 月，任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市场经营部采购主管助理、主管；2023 年 7 月至 2025 年 6 月，任湖南黄金珠宝实业有限公司支部书记/董事长、总经理、湖南辰州黄金精炼有限公司总经理；2025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党委委员；2025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13. 扶建新，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 年生，大专学历，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2004 年 6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郴汽集团汽车贸易服务中心 IT 技术员；2006 年 3 月至 2008 年 5 月任郴州市金贵银业有限公司办公室 IT 管理员、宣传员，2008 年 5 月至 2012 年 4 月任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副经理、副主任；2012 年 5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公司办公室主任；2016 年 7 月至 2019 年 7 月任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2019 年 7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1 年 1 月至 2024 年 3 月任公司职工监事；2021 年 7 月至 2024 年 8 月任公司工会主席；2024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郭庆锋	郴州市国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5 年 05 月 16 日		是；2026 年 1 月开始领取报酬津贴
郭庆锋	郴州市国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2025 年 5 月郴州市委	2026 年 02 月 28 日		是；2026 年 1 月开始领取报酬津贴

		提名为候选人)			贴
荣起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	资产保全二组副高级经理（主持工作）	2022年03月01日	2025年11月30日	是
荣起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	资产保全二部高级经理（主持工作）	2025年12月01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郭庆锋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24年02月01日		是：2024年2月-2025年12月领取报酬津贴
杨阳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管理部部长、资金管理中心主任	2024年07月01日	2025年03月10日	是
杨阳	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郴州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	2024年07月01日	2025年03月10日	否
刘端	湖南大学	工商管理学院/会计学系教授，系支部书记，系副主任（兼），博士生导师	2025年03月04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建立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管理办法，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根据本办法制定和执行公司管理团队薪酬与考核相关制度、方案、细则。

（2）薪酬的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 参与经营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管理团队成员在公司党委会、董事会或经理层交叉任职的，按薪酬系数最高的职务领取薪酬。

2.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 7.2 万元/年（税前）。

3. 非职工、不参与经营的非独立董事津贴为 6 万元/年（税前），前述人员在公司领取津贴，应遵从国有企业工作人员“兼职不兼薪”的相关规定。

4. 职工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津贴。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光梅	女	42	董事长	现任	86	否
郭庆锋	男	46	副董事长	现任	0	是
康如龙	男	37	董事、总经理	现任	86	否
荣起	男	40	董事	离任	0	是
赵雄飞	男	52	董事	现任	99.58	否
杨阳	女	37	董事、财务总监	现任	39.6	是
刘端	女	47	独立董事	现任	7.2	否
王辉	男	63	独立董事	现任	7.2	否
杨天足	男	67	独立董事	现任	7.2	否
袁志勇	男	54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现任	68.8	否
张鑫	男	38	副总经理	现任	34.4	否
薛丁华	男	42	副总经理	现任	22.93	是
扶建新	男	42	副总经理	现任	68.8	否
张圣南	男	53	副总经理	离任	28.67	否
雷蕾	女	48	财务总监	离任	5.73	否
合计	--	--	--	--	562.11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考核方案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未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在报告期内任职时间不足全年，其薪酬按本年度实际履职月份计列；公司 2025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考核工作尚未完成，本次披露的薪酬数据为计提金额，其中：1) 基本薪酬已按月发放；

2) 年度绩效工资在 2026 年度考核后发放；3) 任期激励需在本任期结束后，经考核分两年递延发放。4)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个人履职考核的差异，其实际获得的薪酬与计提金额会有差异。

五、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会次数
李光梅	11	10	1	0	0	否	4
郭庆锋	11	10	1	0	0	否	4
康如龙	11	10	1	0	0	否	4
荣起	11	10	1	0	0	否	4
赵雄飞	11	10	1	0	0	否	4
杨阳	11	10	1	0	0	否	4
刘端	11	9	1	1	0	否	4
王辉	11	10	1	0	0	否	4
杨天足	11	10	1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开展工作，认真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审议的各类事项作出科学审慎决策，经过充分沟通

讨论，形成意见，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刘端、郭庆锋、王辉	6	2025年03月10日	聘任公司财务总监			
			2025年04月01日	审议《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审议《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审议《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会计政策变更；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25年04月25日	2025年第一季度相关财务数据			
			2025年08月22日	2025年半年度相关财务数据			
			2025年10月14日	聘请2025年度审计机构			
			2025年10月29日	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战略委员会	李光梅、郭庆锋、康如龙、荣起、赵雄飞、王辉	1	2025年10月13日	审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实施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杨天足、王辉、刘端	4	2025年04月01日	审议《2024年度薪酬与			

				考核工作总结报告》			
			2025年06月13日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2025年07月03日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			
			2025年09月15日	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提名委员会	王辉、李光梅、杨天足	3	2025年03月10日	提名公司财务总监；提名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2025年06月20日	提名公司副总经理			
			2025年08月22日	提名公司副总经理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杨天足、王辉、刘端	4	2025年04月01日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审议〈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2027)〉的议			

				案》《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关于审议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5 年 08 月 22 日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调整公司 2025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2025 年 09 月 03 日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			
			2025 年 12 月 11 日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七、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02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938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34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34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6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849
销售人员	29
技术人员	241
财务人员	35
行政人员	186
合计	1,34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
硕士	43
本科	387
专科	318
中专及以下	591
合计	1,340

2、薪酬政策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参照湖南省矿产资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子公司负责人综合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管理办法》，根据本办法制定和执行公司管理团队薪酬与考核相关制度、方案、细则。管理团队成员的薪酬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任期激励收入、股权激励、超效益奖构成。

公司结合自身的具体情况制定了《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薪酬管理办法》，该薪资制度经总经理办公会、党委会和职工暨工会会员代表大会审

议通过，依据该薪酬制度，员工薪酬由基本工资、岗位工资、绩效工资（含月度绩效、年度绩效/目标奖等）、奖励、津补贴、加班工资等组成。对引进的特殊人才、项目管理人员、职业经理人、非全日制用工等人员原则上采用市场化协议薪酬。公司建立管理、专业技术、业务通道、生产类操作四类员工职业晋升通道。

为构建学习型企业，加强员工教育培训管理，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员工队伍的整体素质，进一步适应公司规模化的生产经营对各类人才的需要，以及员工职业发展、工作岗位的不同，有计划、有目的进行培训，“因材施教”、“学以致用”。

3、培训计划

（1）培训的种类与方式

1. 员工培训分为内部培训和外训学习。内部培训是指在公司内举办的各种形式的教育培训班；外训学习是指由公司统一组织选派员工以脱产的方式，参加多种形式的学习。外训学习的方式主要有“学历（指大专以上）学习”（简称学历学习）和“外训进修”。

2. 内部培训以公司下达的《年度培训计划》为准，定期举办各种形式的培训班，由人力资源部与相关部门共同组织实施，主要形式有：

新员工岗前的教育培训：通过岗前教育培训使新员工初步了解公司的基本情况和公司对新员工上岗后的基本要求，使新员工熟悉一般业务知识和了解事务处理程序，让新员工尽快地适应新的工作岗位。

普通在职员工内部教育培训：通过教育培训帮助在职员工掌握技术、更新知识，进一步提高业务工作技能和熟悉生产工艺流程。

中、高层人员的教育培训：由人力资源部或者联系有关专家、教授来公司讲课，增强中、高层人员的综合知识，帮助中、高层管理人员进一步掌握和了解技术、生产工艺等方面的内容，提高企划和技术管理能力。

(2) 培训计划的制定、调整和实施

1. 公司各部（室）、厂在当年 11 月底之前制定下一年度培训计划上报公司人力资源部，人力资源部在 12 月底之前制定出公司下一年度的教育培训计划，经总经理批准后，下发到公司各部门、厂，并由人力资源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其他相关部门密切配合。具体参照《传帮带师徒合同管理办法》、《讲师团管理办法》执行。

2. 在教育培训前，公司各部门、厂如需在课程、人员或时间上有所调整，应在 10 日之前通知人力资源部，以便人力资源部及时调整培训计划，否则按原计划组织实施。

3. 公司的培训工作由人力资源部组织实施，如考虑到公司师资力量薄弱，公司可有针对性地对急需外训的业务管理骨干和岗位技术能手，采取委托培训的方式送出深造，但必须报总经理或董事长批准。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887,04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128,396,400.00

九、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8 日、2025 年 5 月 9 日分别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

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截至 2024 年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值。因此，为保障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亦为全体股东利益长远考虑，2024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不适用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 2025 年 6 月 23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等相关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以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同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 2025 年 7 月 3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等相关议案，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对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核实，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激励计划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3. 2025 年 7 月 15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湖南省矿产资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转发的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湖南省国资委”）《关于对湖南白银实施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湘国资委考核函〔2025〕50 号），湖南省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实施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披露。

4.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4 日至 2025 年 7 月 14 日在公司内部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予以公示，人数为 120 人。公示期内，没有任何组织或个人对激励对象名单提出任何异议。2025 年 7 月 17 日，公司披露了《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5. 2025 年 7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6. 2025 年 9 月 1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首次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7. 2025 年 9 月 24 日，公司完成了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授予数量 1,738 万股，授予人 117 人，授予价格 1.92 元/股。

8. 自 2025 年 7 月 30 日首次回购股份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 19,76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0%，最高成交价为 6.74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4.47 元/股，成交总金额 105,991,688.30 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李光梅	董事长								0	0	460,000	1.92	460,000
康如龙	董事/总经理								0	0	460,000	1.92	460,000
赵雄飞	董事								0	0	440,000	1.92	440,000
袁志勇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0	360,000	1.92	360,000

张鑫	副总经理								0	0	360,000	1.92	360,000
薛丁华	副总经理								0	0	360,000	1.92	360,000
扶建新	副总经理								0	0	360,000	1.92	360,000
杨阳	董事/ 财务总监								0	0	360,000	1.92	360,000
合计	--	0	0	0	0	--	0	--	0	0	3,160,000	--	3,160,000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不适用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为加强公司内部控制，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与健康发展，切实保护股东合法权益，公司严格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确保各项制度有效落地执行。

报告期内，公司构建“三位一体”管理体系，实现风险全维度防控；制定重大事项决策清单，明确重大事项审议流程；持续推进现有制度修订与新增制度建设。公司不断深化内控、风险管理与合规管理的统筹整合与优化提升，由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内部控制日常运行工作。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二、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十三、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10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1) 控制环境无效，可能导致公司严重偏离控制目标；2) 发现公司董事和管理层存在重大舞弊行为，给公司带来重大不利影响；3) 公司会计报表、财务报告及信息披露等方面发生重大违规事件；4) 可能改变收入或利润趋势的缺陷；5) 注册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表出具无保留意见之外的其他三种意见审计报告；6) 已经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内部控制缺陷在经过 30 日后，并未加以改正；7) 未按相关规定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影响关联交易总额超过股东会批准的关联交易额度的缺陷，影响较重的；8) 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重要缺陷：1) 控制环境有效性差，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2) 发现公司董事和管理层存在的重要舞弊行为，但未给公司带来重大损失的；3)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4)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5)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6) 已经报告给管理层的重要内部控制缺陷在经过 30 日后，并未加以改正；7) 可能影响收入或利润趋势的缺陷；8) 未按相关规定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影响关联交易总额超过股东会批准的关联交易额度的缺陷，有一</p>	<p>出现以下情形的，认定为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1）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2）违反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决策失误；（3）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性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4）媒体频频曝光重大负面新闻，难以恢复声誉；（5）公司未对安全生产实施管理，造成重大人员伤亡的安全责任事故；（6）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流失严重；（7）其他对公司影响重大的情形。</p>

	定影响的。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营业收入指标：一般缺陷：错报金额 \leq 合并营业收入的 0.5%；重要缺陷：合并营业收入的 0.5% $<$ 错报金额 \leq 合并营业收入的 1%；重大缺陷：合并营业收入的 1% $<$ 错报金额。资产总额指标：一般缺陷：错报金额 \leq 合并资产总额的 1%；重要缺陷：合并资产总额的 1% $<$ 错报金额 \leq 合并资产总额的 2%；重大缺陷：合并资产总额的 2% $<$ 错报金额。	给公司带来的直接损失金额（S）：重大缺陷：S $>$ 合并资产总额的 1%；重要缺陷：合并资产总额的 0.5% $<$ S \leq 合并资产总额的 1%；一般缺陷：S \leq 合并资产总额的 0.5%。潜在负面影响：重大缺陷：对公司带来较大影响并以公告形式对外披露；重要缺陷：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上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处罚，但未造成重大负面影响；一般缺陷：受到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造成负面影响。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白银”）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p>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p> <p>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湖南白银董事会的责任。</p>	
<p>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p> <p>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p>	
<p>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p> <p>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p>	
<p>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p> <p>我们认为，湖南白银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p>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10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四、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进行了认真梳理，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开展了自查自纠，真实、准确、完整地上报了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规范治理也起到进一步的指导作用。

十五、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家）		2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湖南） https://222.244.103.251:8181/hnyfpl/frontal/index.html#/home/index
2	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湖南） https://222.244.103.251:8181/hnyfpl/frontal/index.html#/home/index

十六、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始终将履行社会责任融入日常管理与生产经营全过程，坚持以合规经营为根基、以责任担当为导向，在提升经营效益、为股东及债权人创造价值的同时，切实维护客户与供应商合法权益，严格践行生态环保责任，全力保障员工权益，热心公益、回馈社会，推动企业与合作伙伴、员工、社会及资源环境协同发展，全面落实新时代企业社会责任要求，彰显企业担当与价值使命。

（一）股东及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管理与内控体系，规范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对待全体股东与债权人，切实维护各方合法权益。同时，按照监管要求优化治理架构，形成规范高效的运行机制，强化风险防控，构建一体化风控体系，明确各业务环节管理责任，全面提升风险防范能力，不断提升公司治理规范化水平。

（二）客户与供应商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坚持诚信经营、合作共赢理念，高度重视客户与供应商合法权益保护，构建公平、透明、稳定的供应链合作关系。在客户服务方面，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严格把控产品与服务质量，完善售前、售中、售后全流程服务体系，切实保障客户消费权益，不断提升客户满意度与信任感。在供应商管理方面，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原则，规范采购流程与合作机制，加强供应商准入与履约管理，恪守商业信用，按时履约支付，杜绝不正当竞争行为。同时，强化供应链合规与廉洁共建，推动上下游企业协同健康发展，实现企业与合作伙伴互利共赢。

（三）积极履行环保责任

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贯彻落实上级安全环保工作部署，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围绕安全环保目标强化责任落实，持续完善管理体系、提升本质安全环保水平，增强全员安全环保意识。公司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常态化开展隐患排查治理，有效防范重大安全事故发生，顺利通过省级环保绩效评级验收，推动安全环保形势持续稳定向好，绿色低碳发展取得显著实效。

（四）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秉持“以人为本、德才兼备”的人才理念，重视员工职业发展与合法权益保障，构建和谐稳定劳动关系，为企业持续发展提供坚实人才支撑。依托深化改革提升行动，公司优化组织架构与人才体系，完善管理、技术、业务、操作四大职业发展通道及薪酬体系，规范用工结构，激发队伍活力；常态化开展员工培训，健全导师带徒与技能竞赛机制，助力员工成长成才，并通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有效调动核心骨干工作积极性。

十七、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作为社会责任的坚定践行者，公司始终坚守回馈社会、服务地方发展的初心，积极响应上级党委号召，深度融入乡村振兴战略，在报告期内选派骨干人员组建驻村工作队，进驻帮扶村扎实开展各项帮扶工作，以务实举措助力帮扶村高质量发展。

驻村工作队立足帮扶村实际，通过走访调研、座谈研讨等多种方式全面摸清村情民意，科学制定并稳步落实帮扶规划，实现对重点监测户、脱贫户的全覆盖走访，精准掌握群众急难愁盼问题。针对村级办公条件不足的短板，工作队积极推进党群服务中心建设，严格把控工程质量与施工安全，夯实村级服务阵地；结合当地资源禀赋，成功申报光伏发电项目，为村集体经济培育稳定增收来源，推动帮扶工作从“输血”向“造血”转变。

与此同时，工作队聚焦民生福祉，开展多项暖心帮扶举措：夏季为困难群众送去防暑降温物资，支持群众发展庭院经济并发放畜禽苗；邀请企业进村考察对接，打通楠竹外销渠道，拓宽村民增收路径；协助完成村内道路硬化，切实改善村民出行条件；为高龄瘫痪、突发重病群众提供轮椅、紧急送医及费用报销协助，解决群众实际困难；春节前开展走访慰问活动，为困难

群众送去生活物资，传递企业与组织的温暖关怀。公司始终坚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持续做好防返贫监测与精准帮扶，全面落实各项帮扶政策，用实际行动为乡村振兴注入企业力量。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郴州国控	关于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质量的承诺	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20年12月3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郴州国控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一）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 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与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并合法拥有其所有权或使用权，且具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2、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其资产全部处于上市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上市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3、保证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产；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提供担保。（二）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与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2、本公司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以非正当途径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三）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2、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4、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5、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违法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四）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上市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机构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运作并行使职权。（五）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保证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	2020年12月30日	持股期间	正常履行中

			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3、保证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避免与上市公司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4、保证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与上市公司发生恶性及不正当的同业竞争。5、保证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与上市公司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如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郴州国控、财信（郴州）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采取合法及有效措施，减少和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自觉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谋取不正当利益。2、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对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原则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3、本公司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以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4、如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20年12月30日	持股期间	正常履行中，财信（郴州）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已履行完毕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之承诺	1、本公司/本人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就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履行了现阶段必需的法定程序，该等法定程序完整、合法、有效。2、本公司/本人已向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公司/本人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本公司/本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已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3、本公司/本人保证为本次交易出具的其他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诺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4、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本公司/本人将依据相关法	2023年04月1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及时提供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5、如本次交易所披露或提供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公司或本人的账户信息和身份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公司或本人的账户信息和身份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或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p>			
	<p>郴州国控；财信（郴州）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湖南矿产集团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p>	<p>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之承诺</p>	<p>1、本公司/本人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就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履行了现阶段必需的法定程序，该等法定程序完整、合法、有效。2、本公司/本人已向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公司/本人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本公司/本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已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3、本公司/本人保证为本次交易出具的其他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诺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4、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本公司/本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及时提供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5、如本次交易所披露或提供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p>	<p>2023年04月18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p>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公司或本人的账户信息和身份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公司或本人的账户信息和身份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或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p>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之承诺	<p>1、本公司已向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上市公司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本公司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已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本公司保证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诺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3、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本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及时提供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3年04月1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郴州国控、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p>一、继续保持上市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本公司不会对上市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进行非法干预。本公司将尽量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如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必要的程序。二、继续保持上市公司资产的独立性本公司将不通过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三、继续保持上市公司人员的独立性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者领取报酬。本公司不会对上市公司劳动、人事和工资及社会保障管理体系进行非法干预。四、继续保持上市公司</p>	2023年04月18日	持股期间	正常履行中

			<p>财务的独立性本公司不会破坏上市公司财务会计核算部门的独立性，不干预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设置独立的财务部负责相关业务的具体运作。上市公司开设独立的银行账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共用银行账户。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兼职。本公司不会干预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本公司不影响上市公司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本公司以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的情况。五、继续保持上市公司机构的独立性本公司将确保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机构与上市公司保持独立运作。本公司不会破坏上市公司健全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公司各职能部门等均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p>			
	湖南矿产集团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p>一、保持上市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本公司不会对上市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进行非法干预。本公司将尽量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如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必要的程序。二、保持上市公司资产的独立性本公司将不通过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三、保持上市公司人员的独立性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者领取报酬。本公司将确保及维持上市公司劳动、人事和工资及社会保障管理体系的完整性。四、保持上市公司财务的独立性本公司将保证上市公司财务会计核算部门的独立性，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设置独立的财务部负责相关业务的具体运作。上市公司开设独立的银行账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共用银行账户。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兼职。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上市公司将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本公司以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的情况。五、保持上市公司机构的独立性本公司将确保上市公司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机构保持独立运作。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保持健全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公司各职能部门等均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本公司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规定，不利用控股地位违反上市公司规范运</p>	2023年04月18日	控股期间	正常履行中

			作程序、干预上市公司经营决策、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六、违反上述承诺的责任承担若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实际损失的，由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上述承诺于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上市公司且上市公司保持上市地位期间持续有效。			
	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p>一、保持上市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本公司不会对上市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进行非法干预。本公司将尽量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如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必要的程序。二、保持上市公司资产的独立性本公司将不通过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三、保持上市公司人员的独立性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者领取报酬。本公司将确保及维持上市公司劳动、人事和工资及社会保障管理体系的完整性。四、保持上市公司财务的独立性本公司将保证上市公司财务会计核算部门的独立性，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设置独立的财务部负责相关业务的具体运作。上市公司开设独立的银行账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共用银行账户。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兼职。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上市公司将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本公司以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的情况。五、保持上市公司机构的独立性本公司将确保上市公司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机构保持独立运作。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保持健全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公司各职能部门等均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本公司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的独立性的规定，不利用股东地位违反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程序、干预上市公司经营决策、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六、违反上述承诺的责任承担若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实际损失的，由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上述承诺于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权且上市公司保持上市地位期间持续有效。</p>	2023年04月18日	持股期间	正常履行中
	湖南矿产集	关于避免同业竞	1、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本公司即将所持有的桂阳县大坊矿	2023年04月18日	控股期间	正常履行中

	团、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争的承诺	<p>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坊矿业”）等与上市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相关企业的全部股权委托上市公司或宝山矿业进行管理，委托期限至本公司所持有的相关企业股权注入上市公司之日或相关企业破产、解散、注销之日或本公司不再持有相关企业的股权之日（以孰早为准）。托管期间，本公司将把相关企业除所有权、处置权、收益权以外的其他股东权利委托给上市公司或宝山矿业行使，本公司尊重上市公司对相关企业的经营管理权等各项托管权利并向上市公司或宝山矿业支付合理的托管费用，托管费用按相关企业当年收入的千分之二并乘以本公司所持相关企业的股权比例计算。托管期限内，大坊矿业的经营收益和亏损仍由其股东享有和承担。2、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 5 年内，在对大坊矿业进行托管的基础上，本公司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注入上市公司、关停、注销、对外转让股权给无关联第三方等方式解决同业竞争。托管期间若大坊矿业达到如下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本公司将启动法定程序以市场公允价格将相关企业注入上市公司：（1）生产经营规范，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方面符合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2）运营稳定、盈利状况良好且注入金贵银业不会摊薄金贵银业每股收益；（3）股权、资产权属清晰，股权、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4）内部控制及独立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监管要求；（5）交易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监管要求。本公司原则上同意相关企业注入上市公司，并承诺继续履行法定程序，积极推进所需的各项工作。3、在本公司直接或间接对上市公司保持实质性控制关系期间，本公司保证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关系从事或参与从事有损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4、本公司取得上市公司实际控制权后，除上述需要解决的潜在同业竞争外，本公司将依法采取必要及可能的措施避免发生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构成潜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5、无论何种原因，若本公司获得有关与上市公司具有直接竞争关系的投资、开发及经营机会，本公司承诺上市公司优先享有上述投资、开发及经营机会；若上市公司放弃上述投资、开发及经营机会，则本公司可以先行进行投资、开发及经营，届时就因此而产生的潜在同业竞争，本公司将就解决的时间及方式另行做出承诺。6、本公司在避免和解决潜在同业竞争方面所做的各项承诺，同样适用于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本公司有义务督促并确保上述其他企业执行本文件所述各事项安排并严格遵守全部承诺。7、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	----------------	------	---	--	--	--

	湖南矿产集团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p>1、本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涉及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不包含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下同）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地避免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法签署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上市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不利用本公司在上市公司的地位及影响谋求上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或谋求与上市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4、本公司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若上市公司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应当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决策及信息披露程序。5、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或其控制企业造成实际损失的，由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6、上述承诺于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上市公司且上市公司保持上市地位期间持续有效。</p>	2023年04月18日	控股期间	正常履行中
	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p>1、本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涉及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不包含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下同）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地避免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法签署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上市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不利用本公司在上市公司的地位及影响谋求上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或谋求与上市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4、本公司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若上市公司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应当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决策及信息披露程序。5、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或其控制企业造成实际损失的，由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6、上述承诺于本公司取得上市公司股权且</p>	2023年04月18日	持股期间	正常履行中

			上市公司保持上市地位期间持续有效。			
	湖南矿产集团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p>1、本公司通过参与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的，不受该股份锁定期限制）。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价格，或者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价格的，本公司通过参与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若上述期间上市公司发生派送现金股利、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本次发行价格以经除息、除权调整后的价格计算）。2、本公司通过参与上市公司募集配套资金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3、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由于上市公司派送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亦应遵守前述锁定期约定。4、若上述锁定期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则本公司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之后，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5、如本次交易因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本公司不转让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上市公司董事会代本公司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上市公司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上市公司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p>	2023 年 04 月 18 日	36 个月、18 个月	正常履行中； 18 个月股份锁定承诺已履行完毕
	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p>1、本公司通过参与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以下简称“对价股份”）自对价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的，不受该股份锁定期限制）。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价格，或者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价格的，本公司持有的对价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若上述期间上市公司发生派送现金股利、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p>	2023 年 04 月 18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p>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本次发行价格以经除息、除权调整后的价格计算）。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所持对价股份，由于上市公司派送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亦应遵守前述锁定期约定。3、若上述锁定期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则本公司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之后，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4、如本次交易因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本公司不转让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上市公司董事会代本公司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上市公司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上市公司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p>			
	湖南矿产集团、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标的资产权属的承诺	<p>1、本公司已经依法对标的资产履行法定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本公司作为其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或其他影响其合法存续、正常经营的情况。2、本公司对标的资产拥有合法、完整的所有权，本公司真实持有该资产，不存在委托、信托等替他人持有或为他人利益而持有的情形；作为标的资产的所有者，本公司有权将标的资产转让给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3、本公司所持标的资产不存在任何其他质押、担保，未被司法冻结、查封或设置任何权利限制，不存在法律法规或目标公司《公司章程》所禁止或限制转让或受让的情形，也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等重大争议或者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形，或其他可能引致诉讼或可能引致潜在纠纷的其他情形。4、本公司拟转让的上述标的资产的权属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诉讼、仲裁等纠纷，如因发生诉讼、仲裁等纠纷而产生的责任由本公司承担。5、本公司进行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法律障碍。</p>	2023年04月1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湖南矿产集团、湖南黄金集团有限	关于业绩补偿保障措施承诺	<p>1、本公司在本次交易中获取的上市公司股份将优先用于履行业绩补偿承诺，不通过质押股份等方式逃避补偿义务；2、未来质押对价股份时，将书面告知质权人根据业绩补偿协议质押股份</p>	2023年04月18日	至2026年度	正常履行中

	责任公司		具有潜在业绩承诺补偿义务的情形，并在质押协议中就相关股份用于支付业绩补偿事项等与质权人作出明确约定。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及其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承诺	关于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2013年12月1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金贵银业、曹永贵、曹永德、陈占齐、冯元发、何静波、刘承锰、马水荣、覃文庆、唐武军、汪健、谢兆凤、熊德强、许军、张洪民、张平西、张小晖	关于失信补救措施的承诺	本人作为金贵银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将严格履行金贵银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1、如果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金贵银业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人应获得的金贵银业现金分红，归金贵银业所有，直至恢复履行承诺事项；3、本人将停止在金贵银业领取薪酬，直至恢复履行承诺事项；4、本人将停止行使所持金贵银业股份的投票权，直至恢复履行承诺事项；5、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获得的收益归金贵银业所有；6、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金贵银业或者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向金贵银业或者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金贵银业承诺：1、如果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因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损失。	2014年01月0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公司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承诺	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均未参与本激励计划。	2025年07月18日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效期届满	正常履行中
	公司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承诺	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5年07月18日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效期届满	正常履行中
	激励对象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承诺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5年07月18日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效期届满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	不适用					

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方	承诺期间	承诺指标	承诺金额（万元）	实际完成金额（万元）	完成率（%）
<p>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司与湖南矿产集团和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湖南黄金集团）签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宝山矿业 100.00%的股权。2022 年 10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根据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沃克森国际评报字（2023）297 号），截至基准日 100.00%股权评估值为 120,693.01 万元，本次交易的宝山矿业的股权转让对价确定为 120,693.01 万元。</p> <p>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p>	湖南矿产集团、黄金集团	2024、2025、2026 年度	关于矿业权口径净利润的业绩承诺：如本次交易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实施完毕，承诺宝山矿业矿业权资产在 2024 年度、2025 年度和 2026 年度实现的单体报表口径累计净利润不得低于人民币 36,423.89 万元；	36,423.89	50,018.02	137.32%

<p>(证监许可(2024)174号), 本公司向湖南矿产集团发行 289,204,302 股股份、向湖南黄金集团发行 191,644,339 股股份购买其所持有的宝山矿业 100.00% 股权, 每股面值 1 元, 发行价格为 2.51 元/股, 股权价值 120,693.01 万元。</p> <p>2024 年 2 月 7 日, 完成宝山矿业股权交割, 并于 2024 年 2 月 7 日完成工商变更; 公司购买日为 2024 年 3 月 1 日。</p> <p>公司与宝山矿业原股东矿产资源集团和湖南黄金集团签订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p>						
与上述背景一致	湖南矿产集团、黄金集团	2024、2025、2026 年度	关于宝岭矿业承包经营权资产业绩承诺: 如本次交易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实施完毕, 承诺宝岭矿业承包经营权资产在 2024 年度、2025 年度和 2026 年度分别实现收益不低于 200 万元(含税), 累计实现的收益不低于 600 万元(含税)。如因承包经营期限至 2025 年 6 月 8 日届满而不再续期, 则 2025 年该年度承包经营权资产实现的收益应当为 87.78 万元(含税), 则乙方承诺承包经营权资产在 2023 年度、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累计实现的收益不低于 487.78 万元(含税)。	200	200	100.00%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2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周睿、刘云飞扬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周睿 1 年、刘云飞扬 1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对改聘、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的详细说明

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更好地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审计工作需求等情况，按照《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经竞争性谈判和审慎决策，公司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期间共支付内部控制审计费 23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北湖支行与曹永贵、许丽、西藏金和矿业有限公司、西藏俊龙矿业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516	否	公司收到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4）湘民申 2766 号	法院驳回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北湖支行的诉讼请求。该诉讼是公司司法重整的遗留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及本期或期后利润造成影响。	无	2025 年 03 月 31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5-00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北湖支行与曹永贵、许丽、西藏金和矿业有限公司、西藏俊龙矿业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35,539.83	否	公司收到湖南省郴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2023）湘10民初39号）	驳回工商银行郴州北湖支行就公司子公司金和矿业提供的抵押物实现抵押权的费用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 驳回工商银行郴州北湖支行就俊龙矿业提供的抵押物探矿权、西藏拉萨市墨竹工卡县邦达铜矿普查实现抵押权的费用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该诉讼是公司司法重整的遗留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及本期或期后利润造成影响。	无	2025年05月22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5-027
中金嘉禾（北京）投资有限公司咨询顾问协议纠纷	1,662.74	否	公司收到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2025）京02民终1232号）	法院驳回嘉禾公司的上诉请求，维持一审判决。二审案件受理费由嘉禾公司承担。该诉讼是公司司法重整的遗留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及本期或期后利润造成影响。	无	2025年04月28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5-022
曹永德与公司民间借贷纠纷	5,600	否	公司收到郴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2025）湘10民终2597号）	一审驳回对方全部诉讼请求，二审维持原判。该诉讼是公司司法重整的遗留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及本期或期后利润	无	2025年11月20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5-087

				造成影响。			
曹叶玉与公司民间借贷纠纷	2,355.86	否	公司收到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4）湘1003民初1797号	法院准许原告曹叶玉向法院提出撤诉申请，案件受理费由原告承担。该诉讼是公司司法重整的遗留事项，不会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造成影响。	无	2025年03月31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5-008
西藏金和矿业有限公司与西藏墨竹工卡元泽选矿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4,679.07	否	公司收到西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5）藏民申7号）	经一审审理，法院以没有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为由判决西藏金和败诉。现西藏金和提起上诉，2024年8月27日西藏自治区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二审判决：撤销一审判决；支持要求偿还技改垫资款1,810.41万元主张，对其他诉讼请求及上诉请求予以驳回。我方已提出再审，2025年3月28日西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再审裁定驳回再审申请。	无	2025年04月28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5-022
曹永德执行案	3,860.25	否	公司收到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执行复议裁定书（2025湘执复140号）	驳回申请执行人曹永德、刘娜的执行申请；驳回曹永德、刘娜的复议申请，维持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2025）湘01执异	无	2025年12月24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5-094

				329 号执行裁定，本裁定为终审裁定。公司因此案被冻结银行账户资金已恢复正常使用状态。			
--	--	--	--	---	--	--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现用名：郴州市国控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郴州国控子公司	采购原材料	发挥郴投供应链公司在融资及采购渠道的优势，由郴投集团供应链公司向上游供应商采购公司生产必需的原材料，采用赊销方式供应给公司及为采购原材料代付货款。	按成本加合理的费用和利润	铅精矿类，铅结算平均价为 16535 元/吨，银结算平均价为 8380 元/公斤。粗铅类，铅结算平均价为 15995 元/吨，银结算平均价为 9139 元/公斤；金结算平均价为 780 元/克；铋结算平均价为 48012 元/吨，铋结算平均价为 100419 元/吨。粗银类，银结算平均价为 9498 元/公斤；金结算平均价为 792 元/克。	545,577.74	46.74%	600,000	否	合作协议约定郴州市国控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赊销给公司原材料的货物基准价为：铅为定价日发货当日起（含当日）上海有色金属网现货连续五个交易日 1#铅结算的平均价；银为定价日发货当日起（含当日）上海华通铂银市场连续五个交易日 2#银结算平均价；金为定价日发货当日起（含当日）上海黄金交易所现货连续五个交易日 9995 加权平均价；采购定价方式为：郴投集团供应链公司向上游供应商采购价（A）和郴投集团供应链公司资金成本（B）的基础上加成合理销售利润值（C%）的方式确定销售价格=（A+B）*（1+C%）；郴投集团	铅精矿类，铅为定价日上海有色金属网 1#铅结算的平均价加扣 400 元/吨，银为定价日上海华通铂银市场 2#银结算平均价的 85%-94%；金为定价日上海黄金交易所 9995 加权平均价扣减 35-60 元/克；铋为定价日上海有色金属网精铋结算的平均价的 35%-45%；铋为定价日上海有色金属网 1#铋结算的平均价的 32%-43%；铜为定价日上海有色金属网 1#铜结算的平均价的 35%-45%。粗铅类，铅为定价日上海有色金属网 1#铅结算的平均价减扣 150 元/吨，银为定价日上海华通铂银市场 2#银结算平均价扣减 170-250 元/公斤；金为定价日上海黄金交易所 9995 加权平均价扣减 15-25 元/克；铋为定价日上海有色金属网	2025 年 12 月 13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5-092

										供应链公司资金成本加合理销售利润值的总和不超过 7%的年化成本。	1#铋结算的平均价的 45%-53%；铋为定价日上海有色金属网 1#铋结算的平均价的 45%-53%。粗银类，银为定价日 T+D 实时行情扣减 18 元/公斤；金为定价日上海黄金交易所 9995 加权平均价扣减 2 元/克。		
湖南黄金珠宝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	销售产品	发挥“辰州牌”金锭品牌优势，提高合质金销售业务的效益和效率。	价格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	根据上海黄金交易所 T+D 实时价格，点价销售，大于 99.99%扣减 0.3 元/克、99%-99.98%扣减 0.5 元/克、95%-98.99%扣减 0.7 元/克、85%-94.98%扣减 0.9 元/克。	73,301.91	32.27%	250,000	否	提货当日付款 95%货款，双方品质交换完成最终结算后，补足尾款。	根据上海黄金交易所 T+D 实时价格，点价销售，大于 99.99%扣减 0.3 元/克、99%-99.98%扣减 0.5 元/克、95%-98.99%扣减 0.7 元/克、85%-94.98%扣减 0.9 元/克。	2025 年 05 月 12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5-026
合计				--	--	618,879.65	--	850,0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湖南郴州出口加工区（湖南郴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016年06月03日	8,000	2016年06月03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年3月1日起至2026年2月28日止	是	否
湖南郴州出口加工区（湖南郴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016年06月03日	6,800	2016年06月03日	6,8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年3月1日起至2031年2月28日止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14,8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9,8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湖南金福银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03月12日	6,500	2025年06月06日	6,500	连带责任保证		金福银贵以其名下资产为公司提供反担保	1年	是	是
湖南湘银国际	2026年01月14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贸易有 限公司	日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 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6,5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 担保实际发生额合 计 (B2)						6,5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 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 (B3)		6,5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 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6,5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 象名称	担保额 度相关 公告披 露日期	担保额 度	实际发 生日期	实际担 保金额	担保类 型	担保物 (如 有)	反担保 情况 (如 有)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湖南金 福银贵 信息科 技术有 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19 日	10,000	2025 年 02 月 18 日	10,000	连带责 任保证			合同签 订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湖南湘 银国际 贸易有 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19 日	10,000	2024 年 12 月 24 日	10,000	连带责 任保证			合同签 订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 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 担保实际发生额合 计 (C2)						1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 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 (C3)			2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 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10,00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 额度合计 (A1+B1+C1)			6,5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 发生额合计 (A2+B2+C2)						16,5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 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41,3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 余额合计 (A4+B4+C4)						26,300	
全部担保余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 产的比例											7.44%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 = (2) / (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4年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4年04月16日	30,173.25	30,160.82	0	30,161.15	100.00%	0	0	0.00%	1.8	-	0
合计	--	--	30,173.25	30,160.82	0	30,161.15	100.00%	0	0	0.00%	1.8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74号），批准公司向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现更名为：湖南省矿产资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不超过301,732,500元。基于此，公司向湖南有色集团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31,760,917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2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01,732,499.93元，减除发行登记费用人民币124,302.75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01,608,197.18元。截至报告期，已使用募集资金301,611,549.76元，尚未使用18,025.80元，募集资金净额减去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与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的差额21,378.38元为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4、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适用 不适用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湖南白银《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湖南白银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变更经营范围及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部分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及发展需要，拟增加公司的经营范围，同时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

1、2025 年 10 月 1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2025-078），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郴州国控计划自 2025 年 10 月 18 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即从 2025 年 11 月 10 日起至 2026 年 2 月 9 日止），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56,460,000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8,230,000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8,230,000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截至 2026 年 2 月 9 日，郴州国控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28,229,96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2、2025 年 11 月 2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2025-086），公司股东长城资产计划自 2025 年 11 月 20 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即从 2025 年 12 月 11 日起至 2026 年 3 月 10 日止），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55,000,000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95%），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8,230,000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6,770,000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95%）；截至 2026 年 3 月 10 日，长城资产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28,23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及注册发行中期票据

以下再融资事项分别于 2026 年 1 月 13 日、2026 年 1 月 2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1、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改善债务结构，满足资金需求，本公司拟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元）公司债券；

2、为保证公司日常流动资金需求、拓宽公司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中期票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12,609,558	21.70%				- 114,375,142	- 114,375,142	498,234,416.00	17.6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612,609,558	21.70%				- 131,760,917	- 131,760,917	480,848,641.00	17.03%
3、其他内资持股						17,385,775	17,385,775	17,385,775	0.6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7,385,775	17,385,775	17,385,775	0.62%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210,479,088	78.30%				114,375,142	114,375,142	2,324,854,230.00	82.35%
1、人民币普通股	2,210,479,088	78.30%				114,375,142	114,375,142	2,324,854,230.00	82.3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2,823,088,646	100.00%				0	0	2,823,088,646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解除限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部分的股份，股份数量为 131,760,91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6673%，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为 2025 年 10 月 20 日；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增加限售股 17,380,000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获得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对湖南白银实施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湘国资考核函〔2025〕50 号）。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 2025 年 9 月 16 日为首次授予日，以 1.92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117 名股权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1,738 万股限制性股票，并于 2025 年 9 月 24 日完成授予登记。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股权激励对象	0	17,380,000	0	17,38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达到行权条件前提下分别于 2027 年 9 月 16 日、2028

						年 9 月 16 日、2029 年 9 月 16 日解除限售
刘兴树	0	5,775	0	5,775	董事限售股	第六届董事会任期结束后六个月
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1,644,339	0	0	191,644,339	首发后限售股	2027 年 3 月 1 日
湖南省矿产资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20,965,219	0	131,760,917	289,204,302	首发后限售股	2027 年 3 月 1 日
合计	612,609,558	17,385,775	131,760,917	498,234,416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8,14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96,21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南省矿产资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4.91%	420,965,219	0	289,204,302	131,760,917	不适用	0
郴州市国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99%	197,333,944	-12,666,056	0	197,333,944	不适用	0

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6.79%	191,644,339	0	191,644,339	0	不适用	0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00%	141,154,372	-17,909,600	0	141,154,372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81%	79,262,991	67,594,597	0	79,262,991	不适用	0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0%	62,136,097	0	0	62,136,097	不适用	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融颐6号股票收益权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15%	60,588,126	0	0	60,588,126	不适用	0
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4%	35,048,238	0	0	35,048,238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赢中证沪深港黄金产业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1%	25,813,100	22,115,800	0	25,813,100	不适用	0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6%	24,212,512	0	0	24,212,512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3）	2022年，公司筹划向湖南矿产集团、黄金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同时拟向湖南矿产集团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2024年，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74号），2024年2月8日完成了资产过户，2024年2月29日股份完成划转（不考虑募集配套资金），湖南矿产集团、黄金集团分别持有公司289,204,302股股份、191,644,339股股份，分别占公司总股份的10.75%和7.12%，合计持股比例为17.87%，2024年4月15日完成募集资金股份划转，湖南矿产集团持有131,760,917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湖南矿产集团持有黄金集团70.07%股份，为其母公司。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	不适用							

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郴州市国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97,333,944	人民币普通股	197,333,944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41,154,372	人民币普通股	141,154,372
湖南省矿产资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1,760,917	人民币普通股	131,760,91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9,262,991	人民币普通股	79,262,991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62,136,097	人民币普通股	62,136,097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融颐 6 号股票收益权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0,588,126	人民币普通股	60,588,126
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	35,048,238	人民币普通股	35,048,23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赢中证沪深港黄金产业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5,813,100	人民币普通股	25,813,100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24,212,512	人民币普通股	24,212,512
浙江物产中大联合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19,548,197	人民币普通股	19,548,197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湖南矿产集团持有黄金集团 70.07% 股份，为其母公司。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持股 5% 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湖南省矿产资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王选祥	2022年07月08日	91430000MABR4F8B56	测绘服务、检测服务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控股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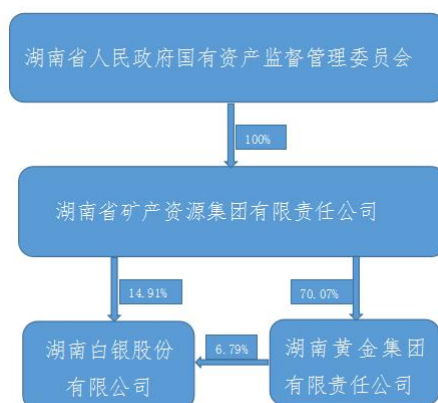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5 年 10 月 17 日	21,380,000	0.76	12,324.06	2025 年 6 月 23 日至 2026 年 6 月 22 日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9,760,000	92.42%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万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	14 金贵债	112231	2014 年 11 月 03 日	2014 年 11 月 03 日	2019 年 11 月 03 日	0	7.55%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不适用						
适用的交易机制			无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如有）和应对措施			2020 年 11 月 5 日，公司开始实施司法重整，各类公司债的偿还方式与偿还金额参考重整计划有关普通债权的相关条款执行，具体为每家普通债权人普通债权数额 20 万元以下（含 20 万元）的部分以货币形式全额受偿；超过 20 万元的部分，每 100 元以货币形式受偿 2.00 元、受偿转增股票 7.3 股，未受偿的部分公司不再承担清偿责任。“14 金贵债”、“17 金贵 01”、“18 金贵 01”债权审定金额为 103,866.69 万元，受偿现金部分 4,750.12 万元，受偿股票部分为 7,383.18 万股。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中介机构的情况

债券项目名称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中介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14 金贵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768 号国泰海通大厦	不适用	冉洲舟	0755-23976129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已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按用途分类，不含临时补流）	每类实际使用资金情况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112231	14 金贵债	70,000	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70,000	用于补充日常营运资金（不含临时补流）	70,000	0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14 金贵债于 2019 年 11 月 4 日完成摘牌，并于 2025 年 5 月 7 日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14 金贵债”退出登记，于 2025 年 6 月底完成退出登记；对于未申报的债权，公司将继续在司法重整专用资金账户保留资金用于偿付，同时继续通过电话、走访的方式与未申报债权人取得联系，偿付剩余债权。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

是 否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1.17	1.07	9.35%
资产负债率	48.01%	40.41%	7.60%
速动比率	0.51	0.40	27.5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32,931.59	12,034.54	173.64%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0.85%	16.64%	4.21%
利息保障倍数	5.56	3.49	59.31%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7.56	8.39	-9.89%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7.86	4.46	76.23%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 年 04 月 0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职业字[2026]1336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周睿、刘云飞扬

审计报告正文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白银”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湖南白银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以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湖南白银，适用了对公众利益实体的独立性要求，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1. 营业收入	

<p>2025 年度湖南白银合并营业收入为 1,244,462.10 万元，较 2024 年增加 413,151.64 万元，增幅 49.70%，公司收入主要来自于电铅、电银、金粉等有色金属及其制品的生产和销售。</p> <p>由于营业收入是被审计单位的关键绩效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从而粉饰报表中的收入的可能性，为此我们将营业收入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详见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二十五）收入”及“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之“（四十）营业收入、营业成本”。</p>	<p>针对该关键审计事项，我们主要实施了以下审计程序：</p> <p>（1）了解和评估与营业收入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p> <p>（2）检查销售合同，识别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相关的条款，并结合对管理层的访谈，评价公司营业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p> <p>（3）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分析公司本期营业收入变动、毛利率变动等原因，评价营业收入变动总体合理性；</p> <p>（4）采取抽样方式，检查与营业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对于内销收入，检查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出库单、签收单或提货单、结算单等，对于出口收入，检查包括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提货委托函、销售发票等，核实交易是否真实及营业收入的准确性；</p> <p>（5）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抽样检查营业收入确认的支持性文件，以检查营业收入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p> <p>（6）结合应收账款审计，对主要客户交易金额进行询证，以检查主要客户收入确认的真实准确性；</p> <p>（7）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p>
2. 存货可变现净值	
<p>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湖南白银存货账面余额为 156,678.43 万元，跌价准备为 1,181.44 万元，账面价值为 155,496.99 万元。</p> <p>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湖南白银管理层按照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由于存货金额重大，且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存货可变现净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详见“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十三）存货”及“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之“（五）存货”。</p>	<p>针对该关键审计事项，我们主要实施了以下审计程序：</p> <p>（1）了解和评估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p> <p>（2）针对管理层以前年度就存货可变现净值所作估计，复核其结果或者管理层对其作出的后续重新估计；</p> <p>（3）选取项目评价存货估计售价的合理性，复核估计售价是否与销售合同价格、市场销售价格、历史数据等一致；</p> <p>（4）评价管理层就存货至完工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所作估计的合理性；</p> <p>（5）测算管理层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是否准确；</p> <p>（6）结合存货监盘，识别是否存在库龄较长、杂质较多、品位较低、不符合生产需求变化等情形，评价管理层对存货可变现净值所作估计的合理性；</p> <p>（7）检查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p>

四、其他信息

湖南白银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湖南白银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合并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合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合并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湖南白银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湖南白银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合并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合并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湖南白银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湖南白银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合并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湖南白银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76,655,490.19	571,740,260.0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0,539,960.31	7,795,381.8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9,965,563.30	22,709,123.5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6,542,306.57	27,613,828.2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54,969,874.70	1,062,687,794.0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189,019.58	14,324,545.96
流动资产合计	3,014,862,214.65	1,706,870,933.7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5,706,912.73
长期股权投资	15,532,847.27	6,078,374.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64,970,728.20	172,220,888.36
固定资产	1,459,515,149.21	1,447,085,373.07
在建工程	17,935,671.14	33,760,640.8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6,013,189.19	26,731,911.73
无形资产	1,988,254,476.33	2,059,614,970.2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0,476,893.02	44,199,595.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32,063.98	7,431,422.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359,401.24	11,011,830.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84,990,419.58	3,813,841,919.24
资产总计	6,799,852,634.23	5,520,712,852.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15,351,336.5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57,96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97,620,808.11	758,605,669.3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3,866,298.31	70,321,003.5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9,018,217.45	50,922,417.54
应交税费	41,801,781.75	31,349,471.77
其他应付款	207,615,898.89	173,086,640.2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5,488,940.80	497,563,159.92
其他流动负债	9,602,058.79	9,141,170.47
流动负债合计	2,580,365,340.61	1,591,047,492.8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6,630,4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1,719,745.70	23,611,627.19
长期应付款	170,397,818.16	165,047,526.8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4,915,423.01	36,235,641.41
预计负债	353,466,561.00	353,316,607.44
递延收益	33,737,725.51	20,312,880.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440,262.18	41,289,480.2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4,307,935.56	639,813,763.86
负债合计	3,264,673,276.17	2,230,861,256.6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823,088,646.00	2,823,088,64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31,652,522.67	3,379,762,299.34
减：库存股	51,984,785.97	4,325,814.06
其他综合收益	9,635,288.30	9,264,607.05
专项储备	46,716,430.66	46,175,929.17
盈余公积	145,174,447.80	145,174,447.8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69,103,191.40	-3,109,288,519.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535,179,358.06	3,289,851,596.2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35,179,358.06	3,289,851,596.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799,852,634.23	5,520,712,852.94

法定代表人：李光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阳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秋连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21,406,276.33	113,940,898.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537,594.72	14,561,946.8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9,436,372.98	16,700,970.64
其他应收款	234,599,262.10	167,195,857.3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544,263,018.89	1,033,149,631.1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157,789.26	5,553,494.72
流动资产合计	3,073,400,314.28	1,351,102,798.8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534,477,966.12	2,513,230,089.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2,895,020.45	44,155,831.89
固定资产	667,808,610.74	627,900,292.61
在建工程	14,815,861.74	32,910,156.2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103,380.94	13,246,651.77
无形资产	239,756,204.23	254,572,766.6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05,620.00	331,816.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548.34	2,725.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56,68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13,388,892.56	3,486,350,330.20
资产总计	6,586,789,206.84	4,837,453,129.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50,826,336.5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57,96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93,307,080.71	663,691,408.9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02,622,388.32	8,432,069.85
应付职工薪酬	40,346,658.69	25,249,293.36
应交税费	6,714,869.96	6,186,728.31
其他应付款	1,032,853,248.96	261,970,735.4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0,242,085.99	483,533,176.49
其他流动负债	13,340,910.48	1,096,169.08
流动负债合计	3,090,253,579.62	1,450,217,541.4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6,630,4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035,734.65	10,864,528.31
长期应付款	72,397,818.16	67,047,526.8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2,025,826.60	18,377,937.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1,089,779.41	96,289,993.13
负债合计	3,251,343,359.03	1,546,507,534.5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823,088,646.00	2,823,088,64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254,210,602.15	3,302,320,378.82
减：库存股	47,658,971.91	
其他综合收益		-88,466.62
专项储备	46,716,430.66	45,276,516.73
盈余公积	145,174,447.80	145,174,447.80

未分配利润	-2,886,085,306.89	-3,024,825,928.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35,445,847.81	3,290,945,594.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586,789,206.84	4,837,453,129.0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444,621,019.23	8,313,104,638.16
其中：营业收入	12,444,621,019.23	8,313,104,638.1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031,723,120.06	8,155,125,295.82
其中：营业成本	11,619,656,443.01	7,769,314,931.1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5,252,083.27	56,338,274.49
销售费用	9,808,707.25	7,055,896.48
管理费用	192,742,019.72	197,896,566.27
研发费用	55,829,032.44	41,373,678.51
财务费用	88,434,834.37	83,145,948.97
其中：利息费用	86,609,933.88	83,566,176.67
利息收入	2,081,904.81	2,480,530.15
加：其他收益	6,736,649.86	8,768,794.0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85,160.52	2,645,254.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67,527.08	1,264,474.2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995.50	-1,304.5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86,165.42	381,983.7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	-20,670,384.35	-9,691,776.20

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01,436.11	547,466.7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8,634,279.35	160,629,760.76
加:营业外收入	1,705,712.37	51,145,178.39
减:营业外支出	5,190,024.98	5,124,830.5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5,149,966.74	206,650,108.63
减:所得税费用	54,964,639.10	36,882,916.5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0,185,327.64	169,767,192.0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0,185,327.64	169,767,192.0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0,185,327.64	169,767,192.07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0,681.25	-978,682.2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0,681.25	-978,682.2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0,681.25	-978,682.2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8,466.62	-476,051.62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82,214.63	-502,630.64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40,556,008.89	168,788,509.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40,556,008.89	168,788,509.8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0.0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2	0.0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2	0.06

法定代表人:李光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阳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秋连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1,329,007,912.75	7,211,828,163.26
减：营业成本	11,027,762,777.83	7,040,847,418.40
税金及附加	23,502,239.45	26,845,765.87
销售费用	2,863,705.99	2,374,193.40
管理费用	77,560,219.79	70,465,280.72
研发费用	24,876,000.62	17,371,888.11
财务费用	85,409,213.52	84,025,805.76
其中：利息费用	85,099,506.93	84,697,034.43
利息收入	387,146.92	820,503.20
加：其他收益	4,165,653.25	6,793,996.5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828,954.57	-1,162,468.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39,186.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995.50	-1,304.5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6,585.08	54,116.8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670,384.35	-6,160,337.9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80,239.16	6,420.1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1,101,637.60	-30,571,766.02
加：营业外收入	76,600.04	947,294.07
减：营业外支出	2,533,928.07	3,645,527.3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8,644,309.57	-33,269,999.25
减：所得税费用	-96,311.80	30,580.2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740,621.37	-33,300,579.4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740,621.37	-33,300,579.4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8,466.62	-476,051.6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8,466.62	-476,051.6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8,466.62	-476,051.62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8,829,087.99	-33,776,631.0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787,772,788.66	9,173,492,132.8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34.8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077,215.95	25,446,685.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31,850,004.61	9,198,941,853.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481,529,194.38	8,033,554,860.3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2,175,020.90	222,869,257.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6,793,760.19	150,402,733.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673,532.65	94,071,592.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77,171,508.12	8,500,898,443.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4,678,496.49	698,043,409.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78,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747,215.69	1,647,369.6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190,146.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25,215.69	157,837,515.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6,985,372.29	74,761,941.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6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585,372.29	74,761,941.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560,156.60	83,075,574.5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1,732,499.9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96,16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369,600.00	1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4,529,600.00	401,732,499.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2,944,435.07	306,765,389.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520,752.31	28,155,464.9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530,647.81	384,570,929.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5,995,835.19	719,491,783.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533,764.81	-317,759,283.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4,329.46	701,991.9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7,207,775.24	464,061,692.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1,377,686.54	87,315,993.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8,585,461.78	551,377,686.5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615,740,320.17	7,863,971,353.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04,096.85	5,157,162.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41,244,417.02	7,869,128,516.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880,391,111.07	7,381,986,527.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7,951,436.91	90,636,273.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978,331.38	28,382,330.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498,537.66	134,062,643.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19,819,417.02	7,635,067,773.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425,000.00	234,060,743.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0,110,45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643,048.7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753,498.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6,531,015.04	28,947,525.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600,000.00	1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631,175.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762,190.32	128,947,525.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008,691.53	-128,947,525.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1,732,499.9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9,891,120.25	3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9,891,120.25	601,732,499.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1,309,435.07	306,765,389.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545,774.85	28,155,464.9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1,618,964.68	358,433,370.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3,474,174.60	693,354,224.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6,416,945.65	-91,621,724.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20,952.33	-4,098.7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1,412,301.79	13,487,393.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666,712.43	80,179,318.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5,079,014.22	93,666,712.4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823,088,646.00				3,379,762,299.34	4,325,814.06	9,264,607.05	46,175,929.17	145,174,447.80		-3,109,288,519.04		3,289,851,626.26	3,289,851,626.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23,088,646.00				3,379,762,299.34	4,325,814.06	9,264,607.05	46,175,929.17	145,174,447.80			-3,109,288,519.04		3,289,851,596.26	3,289,851,596.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109,776.67	47,658,971.91	370,681.25	540,501.49			340,185,327.64		245,327,761.80		245,327,761.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0,681.25				340,185,327.64		340,556,008.89		340,556,008.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232,475.24	106,001,223.82							-95,768,748.58		-95,768,748.5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232,475.24								10,232,475.24		10,232,475.24
4. 其他						106,001,223.82							-106,001,223.82		-106,001,223.82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8,342,251.91	-58,342,251.91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10,479.08				2,506,076.37	4,325,814.06	10,243,289.31	59,884,926.80	145,174,447.80		-3,279,055.71		1,648,660.24		1,648,660.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12,609,558.00				873,685,919.84		-978,682.26	-13,708,997.63			169,767,192.07		1,641,374,990.02		1,641,374,990.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978,682.26				169,767,192.07		168,788,509.81		168,788,509.8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12,609,558.00				873,685,919.84								1,486,295,477.84		1,486,295,477.8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12,609,558.00				873,493,965.94								1,486,103,523.94		1,486,103,523.9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91,953.90								191,953.90		191,953.9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															

										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48,109,776.67	47,658,971.91	88,466.62	1,439,913.93		138,740.621.37		44,500,253.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88,466.62			138,740.621.37		138,829,087.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232,475.24	106,001,223.82						-95,768,748.5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232,475.24							10,232,475.24
4. 其他						106,001,223.82						-106,001,223.82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8,342,251.91	-58,342,251.91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58,342,251.91	-58,342,251.91						

					.91	.91						
(五) 专项储备								1,439,913.93				1,439,913.93
1. 本期提取								23,235,226.49				23,235,226.49
2. 本期使用								-21,795,312.56				-21,795,312.5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23,088,646.00				3,254,210,602.15	47,658,971.91		46,716,430.66	145,174,447.80	-2,886,085,306.89		3,335,445,847.8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10,479,088.00				2,428,634,458.98		387,585.00	58,985,514.36	145,174,447.80	-2,991,525,348.79		1,852,135,745.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10,479,088.00				2,428,634,458.98		387,585.00	58,985,514.36	145,174,447.80	-2,991,525,348.79		1,852,135,745.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12,609,558.00				873,685,919.84		-476,051.62	-13,708,997.63		-33,300,579.47		1,438,809,849.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6,051.62			-33,300,579.47		-33,776,631.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12,609,558.00				873,685,919.84							1,486,295,477.8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12,609,558.00				873,493,965.94							1,486,103,523.9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91,953.90							191,953.9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
								13,708,997.63				13,708,997.63
1. 本期提取								7,555,154.32				7,555,154.32
2. 本期使用								-				-
								21,264,151.95				21,264,151.95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23,088,646.00				3,302,320,378.82		-	45,276,516.73	145,174,447.80	-	3,024,825,928.26	3,290,945,594.47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注册地址：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福城大道 1 号

总部地址：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福城大道 1 号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白银”、“公司”、“本公司”）系由郴州市金贵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曹永德、许丽、蔡练兵、张平西共同出资组建，于 2004 年 11 月 8 日在郴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 2,823,088,646 元，股份总数 2,823,088,646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498,234,416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2,324,854,230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14 年 1 月 2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二）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高纯银及银深加工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黑色、有色金属采矿、选矿、冶炼及贸易，主要产品包括高纯银及银制品、高纯硝酸银、电解铅、黄金、铅精矿、锌精矿、硫精矿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100076801977X6。

（三）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湖南省矿产资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人为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机构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8 日批准后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导致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固定资产折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金贵银业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贵香港”)从事境外经营，选择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重要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重要的核销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重要的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在建工程项目的预算超过资产总额 0.3%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投资活动现金项目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5%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的 10%
重要的或有事项	单项或有事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单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以及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应当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应当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进行重新评估。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 (a) 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 (b) 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集团风险管理或投

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本报告“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账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关联往来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公司账龄组合与整个存续期间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应收账款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3
1-2 年（含 2 年）	10
2-3 年（含 3 年）	20
3-4 年（含 4 年）	50
4 年以上	100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账款，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本报告“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关联往来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公司账龄组合与整个存续期间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应收账款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3
1-2 年（含 2 年）	10
2-3 年（含 3 年）	20
3-4 年（含 4 年）	50
4 年以上	100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3、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14、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或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15、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6、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7、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3、5	1.90-4.85
井巷资产	工作量法		0	按预计产量摊销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1	3、5	8.64-19.4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1	3、5	8.64-19.4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3、5	9.50-19.4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1	3、5	8.64-19.4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8、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实体建造已完工，后续支出很少或几乎不会发生，资产与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相符或基本相符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或经试运行表明能够正常运转

19、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0、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按产权登记期限确定使用寿命为 50 年	直线法
软件使用权	按预期受益期限确定使用寿命为 5 年	直线法
专利权	按预期受益期限确定使用寿命为 5-10 年	直线法
采矿权		按预计开采量摊销
探矿权		探矿阶段不摊销，转成采矿权后按照产量法摊销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与长期待摊费用、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2. 研发支出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1、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3、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

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5、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6、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各类有色金属及其制品的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内销收入在客户提货或签收、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外销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27、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企业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8、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0、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判断依据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不属于短期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承租人在判断是否是低价值资产租赁时，应基于租赁资产的全新状态下的价值进行评估，不应考虑资产已被使用的年限。

2.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 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3) 售后租回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31、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安全生产费

公司按照财政部、应急部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 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3) 采用套期会计的依据、会计处理方法

1. 套期包括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2. 对于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1) 套期关系仅由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工具组成；2) 在套期开始时，公司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和公司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3) 该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1)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2)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3) 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等于公司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

公司在套期开始日及以后期间持续地对套期关系是否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进行评估。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而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公司进行套期关系再平衡。

3. 套期会计处理

1) 公允价值套期

①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②被套期项目因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再调整；被套期项目为公司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再调整。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在套期关系指定后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各相关期间损益。当履行确定承诺而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时，调整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以包括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被套期项目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公司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利率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按照相同的方式对累计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但不调整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现金流量套期

①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无效部分计入当期损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以下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认：A. 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B. 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②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和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③其他现金流量套期，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在被套期预期交易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4) 与回购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25%
资源税	应纳税销售额	4%
环境保护税	应税污染物为大气污染物、水污染物、固体废物和噪声	大气污染物适用税额为每污染当量 2.4 元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2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宝山矿业	15%
金和矿业、俊龙矿业	15%
金贵国际	16.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1)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黄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2〕142号），本公司生产和销售黄金免缴增值税。

(2)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的规定，自 2022 年 3 月 1 日起，本公司销售资源综合利用生产的白银、精铋产品的增值税按 30%即征即退，销售资源综合利用生产的硫酸的增值税按 50%即征即退。

2. 企业所得税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九条、《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7号）和《国务院关于取消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的决定》（国发〔2015〕27号）相关规定，本公司资源综合利用产品硫酸、白银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可享受减按 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以及《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招商引资优惠政策若干规定的通知》（藏政发〔2021〕9号），子公司西藏金和、西藏俊龙属于从事《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产业且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含本数）以上的企业，执行西部大开发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3) 2023 年 10 月 16 日，宝山矿业被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343002553，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三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 15%的优惠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315.65	1,664.06
银行存款	1,162,839,833.84	548,526,047.57
其他货币资金	113,811,340.70	23,212,548.43
合计	1,276,655,490.19	571,740,260.0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54,950.65	158,734.09

其他说明：

期末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 98,070,028.41 元，具体详见附注“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0,724,745.78	7,812,104.57
1至2年		3,922.65
2至3年	3,922.65	267,637.58
3年以上	1,805,568.28	1,537,930.70
3至4年	267,637.58	
4至5年		1,537,930.70
5年以上	1,537,930.70	
合计	12,534,236.71	9,621,595.5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534,236.71	100.00%	1,994,276.40	15.91%	10,539,960.31	9,621,595.50	100.00%	1,826,213.63	18.98%	7,795,381.87
其中：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12,534,236.71	100.00%	1,994,276.40	15.91%	10,539,960.31	9,621,595.50	100.00%	1,826,213.63	18.98%	7,795,381.87
合计	12,534,236.71	100.00%	1,994,276.40		10,539,960.31	9,621,595.50	100.00%	1,826,213.63		7,795,381.8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994,276.4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0,724,745.78	321,742.38	3.00%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3,922.65	784.53	20.00%
3-4年（含4年）	267,637.58	133,818.79	50.00%
4-5年（含5年）			
5年以上	1,537,930.70	1,537,930.70	100.00%
合计	12,534,236.71	1,994,276.4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计提项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1,826,213.63	168,062.77				1,994,276.40
合计	1,826,213.63	168,062.77				1,994,276.4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湖南荣盛兴贵供应链管理有限公 司	5,530,855.95	0.00	5,530,855.95	44.13%	165,925.68
湖南中科金贵气体有限公司	2,492,616.40	0.00	2,492,616.40	19.89%	74,778.49
西藏森继选矿科技有限公司	1,537,930.70	0.00	1,537,930.70	12.27%	1,537,930.70
桂阳浩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44,059.01	0.00	944,059.01	7.53%	28,321.77
StoneX APAC Pte.Ltd	742,086.58	0.00	742,086.58	5.92%	22,262.60
合计	11,247,548.64	0.00	11,247,548.64	89.74%	1,829,219.24

3、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6,542,306.57	27,613,828.25
合计	36,542,306.57	27,613,828.25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0,664,035.29	10,684,641.03
应收暂付款	60,657,776.12	61,954,241.69
往来款	54,735,339.22	56,837,612.38
其他	18,774,255.26	17,131,083.21
合计	154,831,405.89	146,607,578.31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7,352,749.82	30,762,943.09
1 至 2 年	12,499,191.97	2,891,215.81
2 至 3 年	2,891,215.81	893,500.34
3 年以上	112,088,248.29	112,059,919.07
3 至 4 年	874,000.34	45,516,102.99
4 至 5 年	45,506,102.99	75,511.43
5 年以上	65,708,144.96	66,468,304.65
合计	154,831,405.89	146,607,578.31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6,740,123.29	68.94%	106,740,123.29	100.00%		108,415,660.08	73.95%	108,415,660.08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091,282.60	31.06%	11,548,976.03	24.01%	36,542,306.57	38,191,918.23	26.05%	10,578,089.98	27.70%	27,613,828.25
其中：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48,091,282.60	31.06%	11,548,976.03	24.01%	36,542,306.57	38,191,918.23	26.05%	10,578,089.98	27.70%	27,613,828.25
合计	154,831,405.89	100.00%	118,289,099.32		36,542,306.57	146,607,578.31	100.00%	118,993,750.06		27,613,828.2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06,740,123.29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8,415,660.08	108,415,660.08	106,740,123.29	106,740,123.2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08,415,660.08	108,415,660.08	106,740,123.29	106,740,123.2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1,548,976.03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7,311,462.37	819,343.90	3.00%
1-2年(含2年)	8,587,677.72	858,767.78	10.00%
2-3年(含3年)	2,891,215.81	578,243.17	20.00%
3-4年(含4年)	16,611.04	8,305.52	50.00%
4-5年(含5年)	282,279.52	282,279.52	100.00%
5年以上	9,002,036.14	9,002,036.14	100.00%
合计	48,091,282.60	11,548,976.0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计提项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768,145.53	289,121.58	117,936,482.95	118,993,750.06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257,630.33	257,630.33		
——转入第三阶段		-289,121.58	289,121.58	
本期计提	308,828.72	601,137.44	-291,863.51	618,102.65
其他变动			-1,322,753.39	-1,322,753.39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819,343.92	858,767.77	116,610,987.63	118,289,099.3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8,415,660.08	-353,930.64			-	106,740,123.2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578,089.98	972,033.29			-1,147.24	11,548,976.03
合计	118,993,750.06	618,102.65			-	118,289,099.32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西藏墨竹工卡元泽选矿有限公司	46,081,212.77	46,081,212.7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LICHENG INTERNATIONAL INDUSTRY SRL	45,941,159.63	45,941,159.6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92,022,372.40	92,022,372.40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西藏墨竹工卡元泽选矿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46,081,212.77	3-4年、4-5年	29.76%	46,081,212.77
LICHENG INTERNATIONAL INDUSTRY SRL	往来款	45,941,159.63	5年以上	29.67%	45,941,158.63
寰宇福四同（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5,000,000.00	1年以内	9.69%	450,000.00
湖南林星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11,386,371.13	1年以内、1-2年、2-3年	7.35%	1,148,617.08
BOLIVIA JIANGBO MINING SRL	往来款	6,499,019.38	5年以上	4.20%	6,499,019.38
合计		124,907,762.91		80.67%	100,120,007.86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5,043,315.32	95.90%	18,048,714.56	79.48%
1至2年	261,838.98	0.22%	4,636,354.00	20.42%
2至3年	4,636,354.00	3.86%	24,055.00	0.10%
3年以上	24,055.00	0.02%		
合计	119,965,563.30		22,709,123.56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本期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HARTREE METALS LLC	54,615,998.59	45.53
三星物产香港有限公司	30,299,312.34	25.26
湖南腾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061,077.46	6.72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郴州供电分公司	4,400,000.00	3.67
湖南华信稀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23,057.11	2.94
合计	100,899,445.50	84.12

其他说明：

5、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64,658,673.27	1,908,657.43	662,750,015.84	325,341,584.31	1,308,986.23	324,032,598.08
在产品	744,159,208.30	6,097,414.25	738,061,794.05	515,825,230.60	7,812,678.24	508,012,552.36
库存商品	45,576,108.96	3,648,060.72	41,928,048.24	62,098,821.18	2,347,097.92	59,751,723.26
半成品	99,066,426.31	160,259.54	98,906,166.77	171,546,313.05	655,985.46	170,890,327.59
委托加工物资	13,323,849.80		13,323,849.80	592.71		592.71
合计	1,566,784,266.64	11,814,391.94	1,554,969,874.70	1,074,812,541.85	12,124,747.85	1,062,687,794.00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308,986.23	1,908,657.43		1,308,986.23		1,908,657.43
在产品	7,812,678.24	6,097,414.25		7,812,678.24		6,097,414.25

库存商品	2,347,097.92	3,136,456.35		1,835,493.55		3,648,060.72
半成品	655,985.46	160,259.54		655,985.46		160,259.54
合计	12,124,747.85	11,302,787.57		11,613,143.48		11,814,391.94

注：本期存货跌价准备减少均为转销。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完工估计将要发生额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在产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完工估计将要发生额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库存商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半成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完工估计将要发生额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1,137,791.84	909,865.28
待抵扣增值税	15,050,565.17	13,414,537.19
预缴其他税费	662.57	143.49
合计	16,189,019.58	14,324,545.96

7、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环境治理恢复专项资金				5,706,912.73		5,706,912.73	
合计				5,706,912.73		5,706,912.73	

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资损 益			或利 润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湖南金谐翼矿业科技有限公司	6,078,374.35				871,659.03			2,278,000.00				4,672,033.38
湖南中科金贵气体有限公司			13,600,000.00		-2,739,186.11							10,860,813.89
小计	6,078,374.35		13,600,000.00		-1,867,527.08			2,278,000.00				15,532,847.27
合计	6,078,374.35		13,600,000.00		-1,867,527.08			2,278,000.00				15,532,847.27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9、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32,388,566.82			232,388,566.82
2. 本期增加金额	1,461,552.55			1,461,552.55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461,552.55			1,461,552.55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5,361,590.14			5,361,590.14
(1) 处置				
(2) 其他转	5,361,590.14			5,361,590.14

出				
4. 期末余额	228,488,529.23			228,488,529.2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0,167,678.46			60,167,678.46
2. 本期增加金额	5,026,736.45			5,026,736.45
(1) 计提或摊销	5,026,736.45			5,026,736.45
3. 本期减少金额	1,676,613.88			1,676,613.88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1,676,613.88			1,676,613.88
4. 期末余额	63,517,801.03			63,517,801.0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4,970,728.20			164,970,728.20
2. 期初账面价值	172,220,888.36			172,220,888.36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10、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459,515,149.21	1,447,085,373.0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459,515,149.21	1,447,085,373.07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井巷资产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27,131,003.53	467,326,146.41	784,736,115.26	22,549,747.14	24,046,336.54	56,229,009.35	2,782,018,358.23
2. 本期增加金额	26,829,476.10	7,213,141.72	95,144,013.17	2,646,769.65	12,945,257.10	2,892,047.29	147,670,705.03
（1）购置	2,216,035.88		8,706,742.22	2,646,769.65	1,532,620.74	2,717,622.81	17,819,791.30
（2）在建工程转入	19,251,850.08	7,213,141.72	86,437,270.95		11,412,636.36	174,424.48	124,489,323.59
（3）企业合并增加							
（4）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5,361,590.14						5,361,590.14
3. 本期减少金额	8,405,570.60	59,829.06	102,982,506.64	3,201,315.17	4,518,910.20	4,779,960.79	123,948,092.46
（1）处置或报废	8,405,570.60	59,829.06	102,982,506.64	3,201,315.17	4,518,819.19	4,777,541.47	123,945,582.13
（2）其他减少					91.01	2,419.32	2,510.33
4. 期末余额	1,445,554,909.03	474,479,459.07	776,897,621.79	21,995,201.62	32,472,683.44	54,341,095.85	2,805,740,970.8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75,845,867.08	83,871,105.79	572,489,960.46	18,153,668.12	21,501,141.86	50,503,703.54	1,322,365,446.85
2. 本期增加金额	59,183,358.40	8,676,939.41	48,105,707.86	1,634,659.10	1,630,885.98	5,284,455.25	124,516,006.00
（1）计提	57,506,744.52	8,676,939.41	48,105,707.86	1,634,659.10	1,630,885.98	5,284,455.25	122,839,392.12
（2）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676,613.88						1,676,613.88
3. 本期减少金额	3,169,057.08	739,633.31	93,813,733.59	2,764,987.26	4,377,782.36	4,621,347.04	109,486,540.64
（1）处置或报废	3,169,057.08	739,633.31	93,813,733.59	2,764,987.26	4,377,694.08	4,618,947.30	109,484,052.62
（2）其他减少					88.28	2,399.74	2,488.02
4. 期末余额	631,860,168.40	91,808,411.89	526,781,934.73	17,023,339.96	18,754,245.48	51,166,811.75	1,337,394,912.2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	8,682,873.55		3,793,851.13	18,411.54		72,402.09	12,567,538.31

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3,736,628.93				3,736,628.93
(1) 处置或报废			3,736,628.93				3,736,628.93
4. 期末余额	8,682,873.55		57,222.20	18,411.54		72,402.09	8,830,909.3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05,011,867.08	382,671,047.18	250,058,464.86	4,953,450.12	13,718,437.97	3,101,882.00	1,459,515,149.21
2. 期初账面价值	842,602,262.90	383,455,040.62	208,452,303.67	4,377,667.48	2,545,194.68	5,652,903.72	1,447,085,373.0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井巷资产	25,935,550.33			25,935,550.33	暂时性闲置
房屋建筑物	97,091,576.00	43,388,815.24	358,869.17	53,343,891.59	暂时性闲置
合计	123,027,126.33	43,388,815.24	358,869.17	79,279,441.92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40,431,196.58
机器设备	4,888,775.08
合计	45,319,971.66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还原炉烟化炉车间	48,435,548.91	土地抵押，暂无法办理不动产权证
6#栋能源中心大楼	22,440,647.86	尚在办理之中
锌电积车间	18,449,393.68	尚在办理之中
7#栋宿舍楼	17,407,327.75	尚在办理之中
浸出及浓密车间	16,845,123.28	尚在办理之中
浸出、破碎车间厂房	16,486,953.87	土地抵押，暂无法办理不动产权证
电积车间厂房	14,370,460.80	尚在办理之中
8#栋宿舍楼	10,565,649.42	尚在办理之中
铸型车间	8,193,605.34	尚在办理之中
5#车间办公楼	7,410,059.83	土地抵押，暂无法办理不动产权证

铅阳极泥高压碱浸工程	7,200,368.92	尚在办理之中
3#阳极泥熔炼厂房	6,854,592.48	土地抵押, 暂无法办理不动产权证
1#梯白、粗梯厂房	6,854,592.47	土地抵押, 暂无法办理不动产权证
砖头渣车间厂房	5,450,135.45	土地抵押, 暂无法办理不动产权证
2#原辅料库房	4,122,820.48	土地抵押, 暂无法办理不动产权证
其他(汇总)	38,880,916.96	土地抵押, 暂无法办理不动产权证
合计	249,968,197.50	

11、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7,683,058.83	33,376,567.76
工程物资	252,612.31	384,073.12
合计	17,935,671.14	33,760,640.88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三连炉装备提质升级项目	86,792.45		86,792.45	12,056,817.81		12,056,817.81
银冶炼二期尾气处理设施升级改造项目	105,078.00		105,078.00	8,005,723.01		8,005,723.01
酸性废水深度治理升级改造项目	233,725.52		233,725.52	3,283,478.77		3,283,478.77
零星附属工程	17,257,462.86		17,257,462.86	10,030,548.17		10,030,548.17
合计	17,683,058.83		17,683,058.83	33,376,567.76		33,376,567.7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酸性废水深度治理升级改造项目	17,500,700.00	3,283,478.77	13,170,757.40	16,220,510.65		233,725.52	94.02%	92.68%				其他
银冶	42,300.00	8,000.00	30,500.00	38,400.00		105,000.00	91.00%	90.70%				其他

炼二期尾 气处理 设施升 级改 造项 目	48,6 00.0 0	5,72 3.01	49,4 71.3 6	50,1 16.3 7		078. 00	4%	9%				
三连 炉装 备提 质升 级项 目	44,3 29,5 00.0 0	12,0 56,8 17.8 1	28,1 16,3 50.6 0	40,0 86,3 75.9 6		86,7 92.4 5	90.6 2%	90.4 3%				其他
合计	104, 178, 800. 00	23,3 46,0 19.5 9	71,8 36,5 79.3 6	94,7 57,0 02.9 8		425, 595. 97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设备	252,612.31		252,612.31	384,073.12		384,073.12
合计	252,612.31		252,612.31	384,073.12		384,073.12

12、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余热发电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907,009.27	14,529,000.00	31,436,009.27
2. 本期增加金额	1,269,304.92		1,269,304.92
(1) 租入	284,038.41		284,038.41
(2) 租赁变更	985,266.51		985,266.51
3. 本期减少金额	203,795.59		203,795.59
(1) 处置	203,795.59		203,795.59
4. 期末余额	17,972,518.60	14,529,000.00	32,501,518.6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403,927.54	2,300,170.00	4,704,097.54
2. 本期增加金额	1,799,433.05	312,860.21	2,112,293.26
(1) 计提	1,799,433.05	312,860.21	2,112,293.26

3. 本期减少金额	328,061.39		328,061.39
(1) 处置	128,849.31		128,849.31
(2) 租赁变更	199,212.08		199,212.08
4. 期末余额	3,875,299.20	2,613,030.21	6,488,329.4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097,219.40	11,915,969.79	26,013,189.19
2. 期初账面价值	14,503,081.73	12,228,830.00	26,731,911.73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采矿权	探矿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78,972,594.38	4,000,000.00		5,401,743.54	1,110,231,932.32	795,318,824.03	2,593,925,094.27
2. 本期增加金额	3,839,075.24			1,212,264.15			5,051,339.39
(1) 购置	3,839,075.24			1,212,264.15			5,051,339.3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82,811,669.62	4,000,000.00		6,614,007.69	1,110,231,932.32	795,318,824.03	2,598,976,433.6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	88,531,341	4,000,000.		1,862,961.	352,658,25		447,052,55

余额	.84	00		13	0.57		3.54
2. 本期增加金额	13,598,022.08			1,220,237.43	52,225,976.97		67,044,236.48
(1) 计提	13,598,022.08			1,220,237.43	52,225,976.97		67,044,236.4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2,129,363.92	4,000,000.00		3,083,198.56	404,884,227.54		514,096,790.0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87,257,570.53	87,257,570.53
2. 本期增加金额	9,367,596.78						9,367,596.78
(1) 计提	9,367,596.78						9,367,596.7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9,367,596.78					87,257,570.53	96,625,167.31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71,314,708.92			3,530,809.13	705,347,704.78	708,061,253.50	1,988,254,476.33
2. 期初账面价值	590,441,252.54			3,538,782.41	757,573,681.75	708,061,253.50	2,059,614,970.20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西藏拉萨市墨竹工卡县	427,447,162.03	756,041,400.00		15.88	折现率 9.90%	不适用	不适用

笛给铅多金属矿探矿权							
西藏拉萨市墨竹工卡县帮浦矿区东段铅锌矿采矿权	528,737,823.38	933,471,800.00		23.93	折现率 8.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956,184,985.41	1,689,513,200.00					

14、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地质勘探费	43,812,357.17	46,371,800.72	12,884.87		90,171,273.02
物业维修资金	331,816.00		26,196.00		305,620.00
装修费	55,421.88		55,421.88		
合计	44,199,595.05	46,371,800.72	94,502.75		90,476,893.02

其他说明：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443,804.16	863,812.46	456.84	68.53
可抵扣亏损	9,820,536.13	2,455,134.03		
套期工具			57,960.00	14,490.00
租赁负债	26,455,007.22	5,236,451.73	27,056,102.83	5,301,129.7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7,835,995.93	5,675,399.39	49,156,214.33	7,373,432.15
预计负债	4,763,909.47	714,586.42		
递延收益	1,031,993.25	154,798.99		
合计	85,351,246.16	15,100,183.02	76,270,734.00	12,689,120.3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26,200,600.34	5,168,119.04	26,731,911.73	5,257,697.75
评估增值	222,935,081.20	33,440,262.18	275,263,201.45	41,289,480.21
合计	249,135,681.54	38,608,381.22	301,995,113.18	46,547,177.9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

	债期末互抵金额	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债期初互抵金额	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68,119.04	9,932,063.98	5,257,697.75	7,431,422.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68,119.04	33,440,262.18	5,257,697.75	41,289,480.2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31,946,161.09	232,769,363.54
可抵扣亏损	983,497,058.71	3,569,784,773.90
合计	1,215,443,219.80	3,802,554,137.4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2,586,171,726.42	
2026 年	27,647,713.13	31,601,626.01	
2027 年	291,793,653.02	291,793,653.02	
2028 年	318,176,631.81	318,176,631.81	
2029 年	342,041,136.64	342,041,136.64	
2030 年	3,837,924.11		
合计	983,497,058.71	3,569,784,773.90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桂阳县城郊宝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1,011,830.24		11,011,830.24	11,011,830.24		11,011,830.24
预付工程或设备款	1,347,571.00		1,347,571.00			
合计	12,359,401.24		12,359,401.24	11,011,830.24		11,011,830.24

1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98,070,028.41	98,070,028.41	特定用途	管理人账户、保证金等	20,362,573.52	20,362,573.52	特定用途	管理人账户、冻结账户等
固定资产	533,749,923.79	243,712,678.48	抵押	借款抵押	492,336,623.92	241,733,839.51	抵押、查封	借款及长期应付款抵押、司法查封

无形资产	1,245,192,343.00	1,038,034,028.85	抵押	借款抵押	1,358,311,473.10	1,140,205,912.43	抵押、查封	借款抵押、司法查封
投资性房地产	87,189,686.51	58,361,527.62	抵押	借款抵押	92,551,276.65	63,799,214.01	抵押、查封	借款及长期应付款抵押、司法查封
合计	1,964,201,981.71	1,438,178,263.36			1,963,561,947.19	1,466,101,539.47		

注：2025 年企业已归还重整时未偿还的长期借款，银行于 2026 年 2 月将账面余额为 18,946.08 万元、账面价值为 5,003.18 万元的固定资产及账面余额为 5,221.90 万元，账面价值为 3,600.83 万元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郴国用(2010)第 0187 号”解除抵押；2026 年 3 月将账面余额 12,922.63 万元、账面价值为 10,111.83 万元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郴国用(2015)第 0012 号”、“郴国用(2015)第 0025 号”解除抵押。

18、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50,000,000.00	
保证借款	180,000,000.00	
信用借款	324,525,000.00	
信用证融资借款	360,826,336.51	
合计	915,351,336.51	

19、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套期工具		57,960.00
合计		57,960.00

2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1,007,215,234.56	663,904,377.81
应付工程款和设备款	90,405,573.55	94,701,291.53
合计	1,097,620,808.11	758,605,669.34

2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07,615,898.89	173,086,640.23
合计	207,615,898.89	173,086,640.23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支付的费用款	58,652,872.27	79,661,872.57
往来款	47,995,990.11	26,827,564.84
股权回购款	33,369,600.00	
押金保证金	20,985,467.82	21,103,145.53
股权收购款	19,335,549.85	19,335,549.85
其他	10,600,611.81	12,555,881.35
应付暂收款	9,935,885.10	5,695,470.55
债务重组现金补偿款	6,739,921.93	7,907,155.54
合计	207,615,898.89	173,086,640.23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股权收购款	19,335,549.85	尚未支付的股权收购款
合计	19,335,549.85	

22、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73,866,298.31	70,321,003.55
合计	73,866,298.31	70,321,003.55

2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4,399,567.06	271,705,352.48	259,535,374.33	46,569,545.2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449,789.36	45,341,714.05	39,415,892.29	22,375,611.12
三、辞退福利	73,061.12	678,651.14	678,651.14	73,061.12
合计	50,922,417.54	317,725,717.67	299,629,917.76	69,018,217.4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430,350.97	210,564,906.95	199,442,477.21	41,552,780.71
2、职工福利费	530,420.00	18,728,468.29	18,845,653.96	413,234.33
3、社会保险费	500,581.31	20,968,283.61	21,193,153.61	275,711.31
其中：医疗保险费	375,879.49	16,315,771.85	16,503,591.20	188,060.14
工伤保险费	37,738.38	4,389,126.76	4,426,177.41	687.73
生育保险费	86,963.44	1,050.00	1,050.00	86,963.44
大病医疗		262,335.00	262,335.00	
4、住房公积金	926,643.00	14,794,931.00	14,694,931.00	1,026,643.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11,571.78	6,648,762.63	5,359,158.55	3,301,175.86
合计	34,399,567.06	271,705,352.48	259,535,374.33	46,569,545.2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59,864.40	30,449,698.22	30,820,600.14	288,962.48
2、失业保险费	170,615.78	1,323,111.38	1,339,484.83	154,242.33
3、企业年金缴费	15,619,309.18	13,568,904.45	7,255,807.32	21,932,406.31
合计	16,449,789.36	45,341,714.05	39,415,892.29	22,375,611.12

(4) 辞退福利

项目	本期缴费金额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辞退福利	678,651.14	73,061.12
合计	678,651.14	73,061.12

24、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949,695.63	9,114,273.25
企业所得税	20,810,752.24	10,252,406.86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3,831.23	455,549.29
水利建设资金	5,091,303.46	5,262,215.96
资源税	3,221,470.02	1,968,882.91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446,200.40	1,962,031.29
印花税	2,294,148.36	1,679,664.38

教育费附加	433,121.78	453,219.15
房产税	61,016.81	142,287.93
其他	60,241.82	58,940.75
合计	41,801,781.75	31,349,471.77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5,500,000.00	383,439,835.0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2,396,246.33	97,758,276.29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672,121.55	3,444,475.6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2,920,572.92	12,920,572.92
合计	165,488,940.80	497,563,159.92

2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9,602,058.79	9,141,170.47
合计	9,602,058.79	9,141,170.4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27、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46,630,400.00	
合计	46,630,4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利率区间：2%-3.7%

28、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4,841,850.72	30,147,219.35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3,122,105.02	6,535,592.16
合计	21,719,745.70	23,611,627.19

29、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70,397,818.16	165,047,526.86
合计	170,397,818.16	165,047,526.86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	98,000,000.00	98,000,000.00
上海江铜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3,568,611.06	67,047,526.86
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38,829,207.10	
合计	170,397,818.16	165,047,526.86

其他说明：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发基金”）以优先股的形式对子公司金福银贵和贵龙再生进行增资 6,800.00 万元及 3,000.00 万元，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与农发基金、湖南郴州出口加工区管理委员会合作”。

30、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内部退养职工款	29,502,189.68	42,388,102.07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4,586,766.67	6,152,460.66
合计	24,915,423.01	36,235,641.41

31、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生态恢复保证金	6,015,861.00	1,251,951.53	
预计采矿权出让金	347,450,700.00	352,064,655.91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宝山矿业，预提探转采及采矿权需缴纳的矿产出让金
合计	353,466,561.00	353,316,607.44	

32、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0,312,880.75	16,030,000.00	2,605,155.24	33,737,725.51	收到政府补助
合计	20,312,880.75	16,030,000.00	2,605,155.24	33,737,725.51	--

3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823,088,646.00						2,823,088,646.00

34、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373,432,299.34		58,342,251.91	3,315,090,047.43
其他资本公积	6,330,000.00	10,232,475.24		16,562,475.24
合计	3,379,762,299.34	10,232,475.24	58,342,251.91	3,331,652,522.6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1：公司本期资本公积-资本溢价减少 58,342,251.91 元，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回购专项贷款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用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低于库存股回购价格导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减少人民币 58,342,251.91 元。

注2：公司本期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10,232,475.24 元，系公司实施“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期共计提股份支付费用 10,232,475.24 元。

35、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股票	4,325,814.06	106,001,223.82	58,342,251.91	51,984,785.97
合计	4,325,814.06	106,001,223.82	58,342,251.91	51,984,785.9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本期库存股增加系根据公司《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回购专项贷款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用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股份数量 19,760,000.00 股。本期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 106,001,223.82 元，相应增加库存股 106,001,223.82 元。

本期减少系确认对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义务 33,369,600.00 元与对应公司已回购股份回购价格 91,711,851.91 元的差额 58,342,251.91 元。

36、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二、将重 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9,264,607 .05	282,214.6 3	- 117,955.5 0		29,488.88	370,681.2 5		9,635,288 .30
现金 流量套期 储备	- 88,466.62		- 117,955.5 0		29,488.88	88,466.62		
外币 财务报表 折算差额	9,353,073 .67	282,214.6 3				282,214.6 3		9,635,288 .30
其他综合 收益合计	9,264,607 .05	282,214.6 3	- 117,955.5 0		29,488.88	370,681.2 5		9,635,288 .30

37、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6,175,929.17	40,239,943.96	39,699,442.47	46,716,430.66
合计	46,175,929.17	40,239,943.96	39,699,442.47	46,716,430.6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本期根据财政部、应急部印发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2022〕136号）计提安全生产费 40,239,943.96 元，本期使用 39,699,442.47 元。

38、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5,174,447.80			145,174,447.80
合计	145,174,447.80			145,174,447.8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109,288,519.04	-3,279,055,711.1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109,288,519.04	-3,279,055,711.1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0,185,327.64	169,767,192.07
期末未分配利润	-2,769,103,191.40	-3,109,288,519.04

4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099,855,535.03	11,324,340,919.60	8,254,396,046.68	7,715,198,127.19
其他业务	344,765,484.20	295,315,523.41	58,708,591.48	54,116,803.91
合计	12,444,621,019.23	11,619,656,443.01	8,313,104,638.16	7,769,314,931.10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本期数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有色金属及其制品					12,371,785,621.02	11,548,771,649.50	12,371,785,621.02	11,548,771,649.50
其他					62,870,408.16	54,931,299.95	62,870,408.16	54,931,299.95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境内					11,722,045,904.95	10,868,234,461.36	11,722,045,904.95	10,868,234,461.36
境外					712,610,124.23	735,468,488.09	712,610,124.23	735,468,488.09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2,434,656,029.18			12,434,656,029.18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12,434,656,029.18	11,603,702,949.45	12,434,656,029.18	11,603,702,949.45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41、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63,063.89	3,489,274.47
教育费附加	3,851,037.52	3,379,186.06
资源税	26,948,487.78	17,483,410.72
房产税	8,870,387.88	10,857,090.09
土地使用税	8,891,706.73	9,598,149.88
印花税	7,985,029.19	5,715,061.87
水利建设基金	4,278,513.39	5,439,726.53
其他	563,856.89	376,374.87
合计	65,252,083.27	56,338,274.49

4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8,530,966.03	76,252,855.85
摊销与折旧费	46,722,742.70	41,967,009.08
安全生产费	17,172,553.13	10,826,736.06
中介机构服务费	8,154,747.08	9,166,003.50
办公费	5,521,745.61	4,509,018.88
业务招待及宣传费	2,963,021.06	3,187,825.05
修理费	2,733,572.73	8,722,748.28
差旅费	2,459,537.02	1,809,979.60
物业租赁费	1,628,034.80	1,804,561.82
矿权出让收益金	40,545.00	15,251,886.00
停工损失		11,081,504.89
其他	6,814,554.56	13,316,437.26
合计	192,742,019.72	197,896,566.27

4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人员薪酬	4,440,831.37	3,644,525.35
宣传推广费	2,629,589.12	1,515,756.15
折旧摊销	236,873.33	600,438.44
办公及差旅费	170,499.73	156,806.83
其他	2,330,913.70	1,138,369.71

合计	9,808,707.25	7,055,896.48
----	--------------	--------------

44、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投入费用	35,486,361.60	25,303,021.58
职工薪酬	15,589,406.41	10,500,977.79
折旧及摊销	3,675,722.97	4,026,947.54
其他	1,077,541.46	1,542,731.60
合计	55,829,032.44	41,373,678.51

4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6,609,933.88	83,566,176.67
减：利息收入	2,081,904.81	2,480,530.15
金融机构手续费	949,166.63	220,423.65
汇兑损益	676,998.83	40,661.72
其他	2,280,639.84	1,799,217.08
合计	88,434,834.37	83,145,948.97

其他说明：

注：其他主要系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复垦费用在当期确认的利息费用。

46、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605,155.24	6,987,523.97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126,394.49	1,778,244.27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5,100.13	3,025.83
合计	6,736,649.86	8,768,794.07

4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9,995.50	-1,304.5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9,995.50	-1,304.50
合计	-59,995.50	-1,304.50

4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67,527.08	1,264,474.29

债务重组收益	1,762,374.95	3,518,345.89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其中：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80,008.39	-2,137,565.67
合计	-1,285,160.52	2,645,254.51

49、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786,165.42	381,983.77
合计	-786,165.42	381,983.77

50、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1,302,787.57	-6,160,337.94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531,438.26
九、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9,367,596.78	
合计	-20,670,384.35	-9,691,776.20

51、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795,114.34	539,821.22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6,321.77	7,645.55
合计	1,801,436.11	547,466.77

52、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500.00	
罚没收入	21,850.00	49,099.11	21,850.00
其他	1,683,862.37	923,732.32	1,683,862.3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利得		50,170,846.96	
合计	1,705,712.37	51,145,178.39	1,705,712.37

5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071,191.25	435,617.90	1,071,191.25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071,191.25	435,617.90	1,071,191.25
对外捐赠	109,876.11	1,134,618.00	109,876.11
税收滞纳金	1,045,315.15	1,906,687.54	1,045,315.15
罚款支出	1,819,276.83	222,893.03	1,819,276.83
其他	1,144,365.64	1,425,014.05	1,144,365.64
合计	5,190,024.98	5,124,830.52	5,190,024.98

5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5,343,987.36	41,310,279.2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379,348.26	-4,427,362.69
合计	54,964,639.10	36,882,916.5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95,149,966.7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8,787,477.1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8,723,495.5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900,201.5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601,753.8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78,248.2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790,623.4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50,466.06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4,639,388.74
所得税费用	54,964,639.10

55、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其他综合收益之说明。

5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13,433,070.45
政府补助	20,161,494.62	1,779,744.27
利息收入	1,849,363.61	2,480,530.15

收回冻结银行存款	20,360,773.52	
其他	1,705,584.20	7,753,340.93
合计	44,077,215.95	25,446,685.8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48,972,072.03	72,802,307.87
保证金及冻结款	92,361,315.68	17,628,140.20
其他	45,340,144.94	3,641,144.23
合计	186,673,532.65	94,071,592.3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子公司合并日现金等价物		156,190,146.03
合计		156,190,146.03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工程设备款	196,985,372.29	74,761,941.07
合计	196,985,372.29	74,761,941.07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售后回租	75,000,000.00	100,000,000.00
员工股权激励认购款项	33,369,600.00	
合计	108,369,600.00	10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关联方拆入资金及利息		278,562,206.03
支付融资性款项	85,460,213.29	55,369,794.51
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费用		19,094,025.03
支付股份回购款	106,001,223.82	25,000,000.00
租赁负债	2,069,210.70	5,530,803.77
债务重组现金补偿款及重组费用		1,014,099.88
合计	193,530,647.81	384,570,929.2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626,160,000.00	369,951,369.77	80,760,033.26		915,351,336.51
其他应付-椰投供应链	2,839,104.81		52,598,917.00	12,151,714.37		43,286,307.44
其他应付款-拆借款	34,933.33			34,933.33		
其他应付-发行费用	94,339.68			94,339.68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383,439,835.07	170,000,000.00		421,309,435.07		132,130,400.00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	262,805,803.15	75,000,000.00	4,986,083.13	105,316,249.00	4,681,572.79	232,794,064.49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27,056,102.83		2,281,917.39	2,946,152.97		26,391,867.25
合计	676,270,118.87	871,160,000.00	429,818,287.29	622,612,857.68	4,681,572.79	1,349,953,975.69

5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40,185,327.64	169,767,192.07
加：资产减值准备	21,456,549.77	9,309,792.4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7,866,128.57	127,752,026.58
使用权资产折旧	2,112,293.26	4,293,349.90
无形资产摊销	67,044,236.48	52,987,646.7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4,502.75	4,882,481.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01,436.11	-547,466.7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71,191.25	435,617.9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995.50	1,304.5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7,036,203.86	86,987,994.5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67,527.08	-4,782,820.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00,641.35	-7,429,771.2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849,218.03	41,164,101.9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3,584,868.27	616,752,656.0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512,449.29	235,971,478.3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07,133,153.38	-625,793,177.29
其他		-13,708,997.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4,678,496.49	698,043,409.6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78,585,461.78	551,377,686.5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51,377,686.54	87,315,993.6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7,207,775.24	464,061,692.8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78,585,461.78	551,377,686.54
其中：库存现金	4,315.65	1,664.0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59,839,591.79	528,194,576.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8,741,554.34	23,181,446.3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8,585,461.78	551,377,686.54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管理人账户	2,711,441.54	2,709,919.28	受限
保证金账户	95,264,966.34	31,102.06	受限
诉讼冻结	93,620.53	17,621,552.18	受限
合计	98,070,028.41	20,362,573.52	

58、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6,886,112.87	7.0288	48,401,110.14
欧元			
港币	114,699.58	0.90322	103,598.95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05,577.99	7.0288	742,086.58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7,460,758.31	7.0288	52,440,178.01
港币	50,400.00	0.90322	45,522.29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2,189,661.01	7.0288	15,390,689.31

其他说明：

金贵国际主要经营地在中国香港，采用港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9、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3,373,507.12	3,529,695.97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358,851.26	842,794.20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6,123,750.79	6,330,829.97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5,774,570.00	558,870.97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注：公司发生的售后租回业务，其标的资产的使用权与管理权没有发生改变，实质为以资产抵押取得融资。公司所销售(租回)的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判断，相关标的资产的控制权并没有发生转移，因此不属于销售。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9,964,990.05	0.00
合计	9,964,990.05	0.00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8,685,623.57	8,309,118.71
第二年	7,945,955.27	8,458,345.85
第三年	7,359,739.16	8,392,053.18
第四年	6,138,326.95	7,613,119.81
第五年	5,815,726.64	5,944,440.13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10,849,670.35	12,586,873.21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经营租赁资产

项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固定资产	45,319,971.66	44,193,086.92

投资性房地产	164,970,728.20	172,220,888.36
合计	<u>210,290,699.86</u>	<u>216,413,975.28</u>

注：经营租出固定资产详见本报告“固定资产”。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589,406.41	10,500,977.79
直接投入费用	35,486,361.60	25,303,021.58
折旧及摊销	3,675,722.97	4,026,947.54
其他	1,077,541.46	1,542,731.60
合计	55,829,032.44	41,373,678.5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5,829,032.44	41,373,678.51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宝山矿业	296,070,000.00	湖南省桂阳县	湖南省桂阳县	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贵龙再生	90,000,000.00	湖南省郴州市	郴州市	贸易及制造	66.67%		设立
金贵国际	10,000,000.00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设立
金贵置业	20,000,000.00	湖南省郴州市	郴州市	服务业	100.00%		设立
金福银贵	148,000,000.00	湖南省郴州市	郴州市	商业	54.05%		设立
金和矿业	50,000,000.00	西藏拉萨市	拉萨市	采矿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俊龙矿业	50,000,000.00	西藏拉萨市	拉萨市	采矿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湘银国贸	100,000,000.00	湖南省郴州市	郴州市	贸易	100.00%		设立
贵诚检测	20,000,000.00	湖南省郴州市	郴州市	服务业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注：由于贵龙再生、金福银贵少数股东不拥有普通股相关权利和义务，故不确认其少数股东权益，详见本报告“其他重要事项”。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5,532,847.27	6,078,374.3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867,527.08	1,264,474.29
--综合收益总额	-1,867,527.08	1,264,474.29

其他说明：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0,312,880.75	16,030,000.00		2,605,155.24		33,737,725.51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6,731,549.73	8,765,768.24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金额		1,500.00
合计	6,731,549.73	8,767,268.24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①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1,276,655,490.19			1,276,655,490.19
应收账款	10,539,960.31			10,539,960.31
其他应收款	36,542,306.57			36,542,306.57
合计	1,323,737,757.07			1,323,737,757.07

②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571,740,260.06			571,740,260.06
应收账款	7,795,381.87			7,795,381.87
其他应收款	27,613,828.25			27,613,828.25
长期应收款	5,706,912.73			5,706,912.73
合计	612,856,382.91			612,856,382.91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①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915,351,336.51	915,351,336.51
应付账款		1,097,620,808.11	1,097,620,808.11
其他应付款		207,615,898.89	207,615,898.89
租赁负债		21,719,745.70	21,719,745.70
长期应付款		170,397,818.16	170,397,818.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5,488,940.80	165,488,940.80
合计		2,578,194,548.17	2,578,194,548.17

②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衍生金融负债	57,960.00		57,960.00
应付账款		758,605,669.34	758,605,669.34
其他应付款		173,086,640.23	173,086,640.23
租赁负债		23,611,627.19	23,611,627.19
长期应付款		165,047,526.86	165,047,526.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7,563,159.92	497,563,159.92
合计	57,960.00	1,617,914,623.54	1,617,972,583.54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主要来源于客户等未能如期偿付的应收款项，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

(1) 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集团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集团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1)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公司的违约概率以应收款项历史迁移率模型为基础且考虑业绩增长因素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债务人违约概率；

2)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3)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4）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本报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货币资金：本公司的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上述金融资产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应收款项：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69.03%

(2024 年 12 月 31 日：99.80%) 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和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本公司已在 2020 年末实施司法重整，相关的逾期债务已通过债务重组的方式解决，目前正在积极推进信用修复，本公司预计未来可以逐步摆脱流动性风险。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930,391,936.44		930,391,936.44
应付账款	1,097,620,808.11		1,097,620,808.11
其他应付款	207,615,898.89		207,615,898.89
长期借款（含 1 年以内）	87,853,873.39	48,117,391.64	135,971,265.03
租赁负债（含 1 年以内）	7,212,759.42	24,841,850.72	32,054,610.14
长期应付款（含 1 年以内）	66,892,932.71	172,473,493.99	239,366,426.70
合计	2,397,588,208.96	245,432,736.35	2,643,020,945.31

接上表：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合计
衍生金融负债	57,960.00		57,960.00
应付账款	758,605,669.34		758,605,669.34
其他应付款	173,086,640.23		173,086,640.23
长期借款（含 1 年以内）	399,144,389.89		399,144,389.89
租赁负债（含 1 年以内）	6,490,972.93	30,147,219.26	36,638,192.19
长期应付款（含 1 年以内）	104,992,413.30	173,064,437.48	278,056,850.78
合计	1,442,378,045.69	203,211,656.74	1,645,589,702.43

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

①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

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②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报告“外币货币性项目”。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相应风险管理策略和目标	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被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之间的经济关系	预期风险管理目标有效实现情况	相应套期活动对风险敞口的影响
银	套期保值	价格风险	面临相同的价格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	有效	期货保证金
金	套期保值	价格风险	面临相同的价格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	有效	期货保证金

其他说明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价格风险			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大于或者小于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部分为套期无效部分	影响主营业务成本-2,412,045.00元，影响投资收益-1,180,008.39元，影响公允价值变动损益-59,995.50元。
套期类别				
价格风险			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大于或者小于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部分为套期无效部分	影响主营业务成本-2,412,045.00元，影响投资收益-1,180,008.39元，影响公允价值变动损益-59,995.50元。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湖南矿产集团	长沙	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1,000,000.00	21.70%	21.7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湖南省矿产资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14.91% 的股份、通过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 6.79% 的股份，合计持有本公司 21.70% 的股份。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湖南金谐翼矿业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联营企业
湖南中科金贵气体有限公司	母公司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湖南省矿产资源集团郴州有限责任公司（曾用名：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郴州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湖南中南黄金冶炼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新邵辰州锑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湖南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湖南有色金属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湖南辰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怀化辰州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湖南有色冶金劳动保护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湖南辰州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湖南黄金集团地质勘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湖南黄金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湖南省分析测试中心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湖南黄金珠宝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湖南省冶金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桂阳县大坊矿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湖南省中南锡钨工业贸易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郴州市国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前控股股东，现持股 5%以上股东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郴投集团）	郴州市国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郴州市国控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郴投集团子公司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宏发建设有限公司	郴投集团子公司
郴州温德姆至尊豪廷大酒店有限公司	郴投集团子公司
郴州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郴投集团子公司
郴州市国控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曾用名：郴州市郴投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郴投集团子公司
郴州市城市运营有限公司（曾用名：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郴投集团子公司
郴州郴心游智慧文旅科技有限公司	郴投集团子公司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宏伟传媒有限公司	郴投集团子公司
郴州市文化旅游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郴投集团子公司
郴州国控兴盛能源有限公司（曾用名：郴州郴投兴盛能源有限公司）	郴投集团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现更名为：郴州市国控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商品，受托加工服务	5,455,777,371.20	6,000,000,000.00	否	3,536,072,566.55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现更名为：郴州市国控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资金占用费	52,598,917.00	6,000,000,000.00	否	45,887,014.68
湖南中南黄金冶炼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81,357,708.13	200,000,000.00	否	
湖南省中南锡钨工业贸易公司	采购原材料、商品、委托加工服务	96,758,085.97	1,500,000,000.00	否	
郴州郴投兴盛能源有限公司（现更名为：郴州国控兴盛能源有限	采购商品	1,243,552.38	1,000,000.00	是	870,391.97

公司)					
湖南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材料	78,765,458.30	152,000,000.00	否	24,407,119.86
湖南辰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材料	30,226,847.06	86,000,000.00	否	5,797,753.75
湖南黄金珠宝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752,080.56	2,500,000,000.00	否	
新邵辰州锑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材料	184,056,060.83	240,000,000.00	否	29,161,240.36
郴州温德姆至尊豪廷大酒店有限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		1,000,000.00		12,143.00
怀化辰州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	5,281,786.64	24,000,000.00	否	1,655,603.99
湖南金谐翼矿业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205,877.73	8,000,000.00	否	6,202,196.51
湖南金水塘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材料	16,551,265.10	60,000,000.00	否	
湖南辰州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	1,682,831.49	2,000,000.00	否	293,577.98
湖南省矿产资源集团郴州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材料	76,946.07		是	84,705,002.87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宏伟传媒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2,641.51
湖南有色金属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材料、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	6,863,203.50		是	6,588,242.09
湖南有色冶金劳动保护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	768,867.93		是	1,024,716.98
郴州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湖南黄金集团地质勘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服务				188,679.24
湖南黄金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163,410.38		是	163,410.38
湖南省分析测试中心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223,141.51		是	61,216.97
湖南中科金贵气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8,299,476.07		是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湖南黄金珠宝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33,057,911.09	1,143,781,544.90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现更名为：郴州市国控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加工费	93,103,047.08	29,427,941.09
湖南省冶金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44,199.43
郴州郴心游智慧文旅科技有限公司	银饰品	7,964.60	20,115.40

郴州温德姆至尊豪廷大酒店有限公司	银用品		5,400.00
郴州市文化旅游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银用品		353.98
湖南中科金贵气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0,592,713.03	
湖南中南黄金冶炼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353,047.39	
湖南省中南锡钨工业贸易有限公司	加工费	2,996,546.65	
湖南有色冶金劳动保护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0,601.7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湖南中科金贵气体有限公司	土地租赁	3,243,525.34	442,477.88
湖南金谐翼矿业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4,239.26	35,598.17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郴州温德姆至尊豪廷大酒店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91,428.57	90,589.77	4,810.05	7,856.10		
桂阳县大坊矿业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5,504.59		1,138.13	906.55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621,133.33	2,854,332.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湖南中科金贵气体有限公司	2,492,616.40	74,778.49		
应收账款	郴州温德姆至尊豪廷大酒店有限公司			1,994.00	59.82
预付款项	湖南金水塘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09,470.00			
预付款项	新邵辰州铋业有限责任公司	154,761.09		999,027.34	
预付款项	湖南省矿产资源集团郴州有限责任公司			3,550,352.90	
其他应收款	郴州温德姆至尊豪廷大酒店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	20,000.00	600.00
合计		2,876,847.49	76,778.49	4,571,374.24	659.82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郴州市国控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860,019,926.32	525,544,745.88
应付账款	湖南辰州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1,213,325.14	253,250.00
应付账款	湖南有色金属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559,656.64	367,778.76
应付账款	郴州国控兴盛能源有限公司	367,438.77	96,330.97
应付账款	湖南有色冶金劳动保护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89,800.00	
应付账款	郴州温德姆至尊豪廷大酒店有限公司	6,920.05	6,920.05
应付账款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宏发建设有限公司	1,500.00	1,500.00
应付账款	郴州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1,983,710.12
应付账款	湖南中南黄金冶炼有限公司		8,018,913.75
合同负债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8.27	8.27
其他应付款	郴州市国控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3,286,307.44	2,839,104.81
其他应付款	怀化辰州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1,189,838.70	
其他应付款	湖南辰州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222,703.55	
其他应付款	郴州温德姆至尊豪廷大酒店有限公司	838.84	
合同负债	湖南省冶金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0.01
其他应付款	桂阳县大坊矿业有限公司		4,333.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郴州温德姆至尊豪廷大酒店	83,162.12	87,047.46

	有限公司		
租赁负债	郴州温德姆至尊豪廷大酒店有限公司		82,733.18
合计		907,141,425.84	539,286,376.60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7,380,000.00	33,369,600.00						
合计	17,380,000.00	33,369,600.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025 年 7 月 3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等相关议案，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对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核实，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激励计划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025 年 7 月 15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湖南省矿产资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转发的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湖南省国资委”）《关于对湖南白银实施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湘国资考核函〔2025〕50 号），湖南省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实施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披露。

2025 年 7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5 年 9 月 16 日，湖南白银分别与 117 名激励对象签订《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股票来源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1,738 万股，分别授予给公司高管李光梅、康如龙、赵雄飞、袁志勇、扶建新、杨阳、张鑫、薛丁华以及其他班子成员 2 人、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及业务骨干人员 107 人，授予价格每股 1.92 元。

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解除限售比例分别为 40%、30%、30%。在限售期内，激励对象根据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予以限售，不得转让、不得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以 2025 年 9 月 16 日收盘价 6.63 元/股为参考公允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员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0,232,475.24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0,232,475.24

其他说明：

3、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	10,232,475.24	
合计	10,232,475.24	

其他说明：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2023 年 10 月 26 日，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北湖支行（以下简称“工行北湖支行”）向郴州中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上诉人工行北湖支行有权就西藏俊龙提供的抵押物（西藏拉萨市墨竹工卡县笛给铅多金属详查探矿权 T54120090602030860 和西藏拉萨市墨竹工卡县邦达铜矿普查探矿权 T54120090502028467）、西藏金和提供的抵押物（西藏拉萨市墨竹工卡县帮浦矿区东段铅锌矿采矿权 C5400002009093220037811）在本公司欠原告的借款本息 35,539.83 万元（其中借款本金 29,836.77 万元及利息 5,703.06 万元，利息计算至 2020 年 11 月 5 日，此后利息计算至实际清偿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拍卖费、变卖等）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请求判令曹永贵、许丽对本公司欠原告的借款本息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该诉讼事项一审判决曹永贵、许丽对工商银行北湖支行在金贵银业重整中未获偿还的 355,398,251.84 元债权承担连带责任的诉讼请求成立，其他诉讼请求不成立。工商银行北湖支行提出上诉，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该诉讼事项二审尚未判决。

(2) 2024 年 3 月 27 日，公司收到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起诉状》，原告中金嘉禾（北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嘉禾”）因咨询顾问协议纠纷，请求法院判令公司支付原告剩余咨询顾问费人民币 13,509,433.96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17 日逾期付款利息损失

3,117,919.69 元(自 2023 年 12 月 18 日,以 13,509,433.96 元为基数,按照同期 LPR 加计 50%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原告申请了财产保全,根据 2024 年 1 月 17 日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原告申请冻结公司名下的银行存款 16,627,353.65 元。2024 年 11 月 11 日,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依法作出一审判决,驳回中金嘉禾要求继续付款的诉讼请求,驳回公司要求返还已付款项的反诉请求。案件受理费 12,564.12 元、保全费 5,000 元,由中金嘉禾负担,反诉受理费 54,371.70 元由公司负担。2025 年 2 月 11 日二审开庭,法院驳回嘉禾公司的上诉请求,维持一审判决。中金嘉禾公司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进行再审申诉:请求法院依法撤销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25)京 02 民终 1232 号民事判决书;请求法院依法提审或指令再审,请求法院判决一审、二审、再审的诉讼费用保全费用由被申请人承担。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受理并以(2025)京民申 7090 号案件进行申诉审查。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尚未判决。

(3) 2024 年 4 月 10 日,曹永德向苏仙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公司支付原告借款本金 5,600.00 万元(其中借款本金 5,000.00 万元及利息 600.00 万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二审判决驳回曹永德全部诉讼请求,曹永德再次上诉,诉请公司认定并偿还本息,2026 年 3 月 27 日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经审查,原判决认定事实清楚,驳回曹永德的再审申请。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湖南郴州出口加工区 (湖南郴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30,000,000.00	2016 年 3 月 1 日	2026 年 2 月 28 日止	否
	68,000,000.00	2016 年 3 月 1 日	2031 年 2 月 28 日止	否
合计	98,000,000.00	—	—	

注:该对外担保主要系农发基金以优先股的形式对子公司金福银贵和贵龙再生进行增资 6,800.00 万元及 3,000.00 万元产生,详见本报告“其他重要事项”。

2、其他

已开出未到期的信用证

信用证号码	受益人	信用证金额	信用证未使用金额
P0820251205001413	国网汇通金财(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CNY5,000,000.00	信用证金额使用完毕
P0820250917001002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CNY191,596,789.22	信用证金额使用完毕
08101LC25804323F	HUNAN SILVER CO.,LTD	USD4,694,038.88	USD417,900.00
07101DL2500001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CNY170,000,000.00	信用证金额使用完毕

LC43700C500008	托克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USD10,059,609.48	USD2,999,922.34
LC43700C500009	Hartree Metals LLC	USD2,968,512.94	USD635,985.30
LC43700C500010	Hartree Metals LLC	USD7,304,594.33	USD1,926,937.49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p>1. 中期票据注册及发行 公司 2026 年 1 月 14 日发布了《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为保证公司日常流动资金需求、拓宽公司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中期票据。2026 年 1 月 13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2026 年 1 月 29 日，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并待交易商协会出具《接受注册通知书》后实施。</p> <p>2. 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 公司 2026 年 1 月 14 日发布了《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公告》：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改善债务结构，满足资金需求，本公司拟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元）公司债券。2026 年 1 月 13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2026 年 1 月 29 日，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事项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方可实施</p>		暂未发行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债务重组

公司作为债务人

1. 2020 年度司法重整对 2025 年度的财务影响情况

2020 年 12 月，公司实施司法重整，由于公司与部分债权人存在未决诉讼，或是该部分债权人提供的申报资料不齐全等原因，尚有部分债权作为暂缓确认债权未进行债务重组处理。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由于公司与部分债权人存在未决诉讼，或是该部分债权人提供的申报资料不齐全等原因，尚有 6,399.62 万元的债权作为暂缓确认债权未进行债务重组处理，公司待与前述债权人协商一致或是相关法院判决双方无异议后另行处理。

2、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地区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按最终实现销售地进行划分，资产和负债按经营实体所在地进行划分。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境内	境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11,732,010,895.00	712,610,124.23		12,444,621,019.23
营业成本	10,884,187,954.92	735,468,488.09		11,619,656,443.01
资产总额	6,799,696,800.49	155,833.74		6,799,852,634.23
负债总额	3,181,051,785.93	83,621,490.24		3,264,673,276.17

3、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一) 与农发基金、湖南郴州出口加工区管理委员会合作

1. 本公司子公司贵龙再生与农发基金、湖南郴州出口加工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管委会”）和本公司合作，于 2016 年 1 月 8 日 签订《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投资协议》，农发基金以人民币 8,000.00 万元对贵龙再生进行增资，投资期限为 10 年；投资完成后，贵龙再生注册资本由 6,000.00 万元变更为 14,00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贵龙再生 42.86% 股权，农发基金持有贵龙再生 57.14% 股权，并按年化收益率 1.2% 向贵龙再生收取资金占用费，农发基金不向贵龙再生派遣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直接参与贵龙再生的日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期届满后，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有权选择以收购选择权、减资退出、市场化退出中任一方式实现投资收回；其中，按照收购选择权方式，农发基金有权要求管委会或本公司按每次退出股权对应实缴出资额支付股权转让对价。2024 年 2 月 28 日，贵龙再生对 2,500.00 万元基金本金进行回购，回购后，贵龙再生注册资本由 11,500.00 万元变更为 9,00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贵龙再生 66.67% 股权，农发基金持有贵龙再生 33.33% 股权。2026 年 2 月

28 日，贵龙再生对 3,000.00 万元基金本金进行回购，回购后，贵龙再生注册资本由 9,000.00 万元变更为 6,00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贵龙再生 100.00% 股权，农发基金不再持有贵龙再生股权。

2. 本公司子公司金福银贵与农发基金、管委会和本公司合作，于 2016 年 3 月 1 日签订《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投资协议》，农发基金以人民币 6,800.00 万元对金福银贵进行增资，投资期限为 15 年；投资完成后，金福银贵注册资本由 8,000.00 万元变更为 14,80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金福银贵 54.05% 股权，农发基金持有金福银贵 45.95% 股权，并按年化收益率 1.2% 向金福银贵收取资金占用费，农发基金不向金福银贵派遣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直接参与金福银贵的日常正常经营；项目建设期届满后，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有权选择以收购选择权、减资退出、市场化退出中任一方式实现投资收回；其中，按照收购选择权方式，农发基金有权要求管委会或本公司按每次退出股权对应实缴出资额支付股权转让对价。

（二）与北京中科富海低温科技有限公司合作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与北京中科富海低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富海”）在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福城大道一号金贵白银城签订《投资合作协议》，双方约定以货币方式出资设立合资公司中科金贵，注册资本为 4,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中科富海以货币出资 2,64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66%，本公司以货币出资 1,36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34%，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已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中科金贵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在郴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登记注册，位于湖南省郴州市，2025 年 9 月 24 日，本公司已实际出资。

（三）公司破产管理人账户提存公司股票进行公开处置

本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6 日发布《关于公司管理人账户提存公司股票进行公开处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公告中说明截至 2026 年 1 月 16 日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下称“专用账户”）共持有公司股份 62,136,097 股，根据《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管理人拟在二级市场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分批处置专用账户中 52,031,201 股，处置变价后支付给湖南白银补充流动资金，2026 年 2 月，管理人处置专用账户中股票 28,000,000 股，扣除相关交易费用后，处置对价 339,654,672.34 元已全部支付到湖南白银公司账户中。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616,077.03	14,767,037.85
合计	2,616,077.03	14,767,037.85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16,077.03	100.00%	78,482.31	3.00%	2,537,594.72	14,767,037.85	100.00%	205,090.98	1.39%	14,561,946.87
其中：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2,616,077.03	100.00%	78,482.31	3.00%	2,537,594.72	14,767,037.85	100.00%	205,090.98	1.39%	14,561,946.87
合计	2,616,077.03	100.00%	78,482.31		2,537,594.72	14,767,037.85	100.00%	205,090.98		14,561,946.8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78,482.3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616,077.03	78,482.31	3.00%
合计	2,616,077.03	78,482.3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5,090.98	-126,608.67				78,482.31
合计	205,090.98	-126,608.67				78,482.3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湖南中科金贵气体有限公司	2,492,616.40	0.00	2,492,616.40	95.28%	74,778.49
湖南百德金金属冶炼有限公司	66,513.60	0.00	66,513.60	2.54%	1,995.41
资兴市希联科技有限公司	56,947.03	0.00	56,947.03	2.18%	1,708.41

合计	2,616,077.03	0.00	2,616,077.03	100.00%	78,482.31
----	--------------	------	--------------	---------	-----------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34,599,262.10	167,195,857.38
合计	234,599,262.10	167,195,857.38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3,796,000.00	4,955,954.60
应收暂付款	13,563,722.10	14,834,188.74
内部往来	293,067,025.74	223,596,724.52
其他	5,538,265.59	4,971,547.10
合计	315,965,013.43	248,358,414.96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0,445,777.70	68,822,791.75
1 至 2 年	19,407,157.49	17,033,202.24
2 至 3 年	16,727,216.30	22,798,409.18
3 年以上	159,384,861.94	139,704,011.79
3 至 4 年	19,749,961.58	33,266.12
4 至 5 年	33,266.12	129,670,745.67
5 年以上	139,601,634.24	10,000,000.00
合计	315,965,013.43	248,358,414.96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952,801.70	1.25%	3,952,801.70	100.00%		4,437,602.46	1.79%	4,437,602.46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2,012,211.73	98.75%	77,412,949.63	24.71%	234,599,262.10	243,920,812.50	98.21%	76,724,955.12	31.45%	167,195,857.38
其中：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312,012,211.73	98.75%	77,412,949.63	24.71%	234,599,262.10	243,920,812.50	98.21%	76,724,955.12	31.45%	167,195,857.38
合计	315,965,013.43	100.00%	81,365,751.33		234,599,262.10	248,358,414.96	100.00%	81,162,557.58		167,195,857.3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3,952,801.70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437,602.46	4,437,602.46	3,952,801.70	3,952,801.70	100.00%	
合计	4,437,602.46	4,437,602.46	3,952,801.70	3,952,801.7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77,412,949.63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往来款组合	293,067,025.74	75,916,468.42	25.79%
账龄组合	18,945,185.99	1,496,481.21	7.90%
其中：1年以内	9,745,270.76	292,358.16	3.00%
1-2年（含2年）	6,365,000.00	636,500.00	10.00%
2-3年（含3年）	2,834,115.23	566,823.05	20.00%
3-4年（含4年）			
4-5年（含5年）	800.00	800.00	100.00%
合计	312,012,211.73	77,412,949.6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524,675.18	283,411.52	80,354,470.88	81,162,557.58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90,950.00	190,950.00		
——转入第三阶段		-283,411.53	283,411.53	
本期计提	-41,367.02	445,550.01	-200,989.24	203,193.75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92,358.16	636,500.00	80,436,893.17	81,365,751.3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437,602.46	-484,800.76				3,952,801.7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6,724,955.12	687,994.51				77,412,949.63
合计	81,162,557.58	203,193.75				81,365,751.33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未收到发票税额	3,952,801.70	3,952,801.7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952,801.70	3,952,801.70	100.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西藏金和矿业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106,546,991.56	1年以内	33.72%	
金贵银业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75,916,468.42	2-3年、4-5年、5年以上	24.03%	75,916,468.42
西藏俊龙矿业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63,817,831.94	2-3年、5年以上	20.20%	
湖南金福银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44,225,546.64	1年以内、1-2年、2-3年、3-4年	14.00%	
湖南林星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11,366,371.13	1年以内、1-2年、2-3年	3.60%	1,148,617.08
合计		301,873,209.69		95.55%	77,065,085.5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587,062,955.43	63,445,803.20	2,523,617,152.23	2,576,675,892.83	63,445,803.20	2,513,230,089.6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0,860,813.89		10,860,813.89			
合计	2,597,923,769.32	63,445,803.20	2,534,477,966.12	2,576,675,892.83	63,445,803.20	2,513,230,089.63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贵龙再生	59,200,000.00						59,200,000.00	
金贵国际		63,445,803.20						63,445,803.20
金贵置业	20,000,000.00					88,312.52	20,088,312.52	
金福银贵	80,000,000.00					94,200.00	80,094,200.00	
金和矿业	667,100,000.00					253,162.52	667,353,162.52	
俊龙矿业	380,000,000.00						380,000,000.00	
宝山矿业	1,206,930,089.63					4,692,337.52	1,211,622,427.15	
尚进供应链	100,000,000.00					170,737.52	100,170,737.52	
贵诚检测			5,000,000.00			88,312.52	5,088,312.52	
合计	2,513,230,089.63	63,445,803.20	5,000,000.00			5,387,062.60	2,523,617,152.23	63,445,803.2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湖南			13,60		-							10,86	

中科金贵气体有限公司			0,000.00		2,739,186.11						0,813.89	
小计			13,600,000.00		-2,739,186.11						10,860,813.89	
合计			13,600,000.00		-2,739,186.11						10,860,813.89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996,600,546.25	10,740,066,003.06	7,159,458,193.51	6,993,229,644.38
其他业务	332,407,366.50	287,696,774.77	52,369,969.75	47,617,774.02
合计	11,329,007,912.75	11,027,762,777.83	7,211,828,163.26	7,040,847,418.4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本期数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有色金属及其制品					11,258,474,664.95	10,960,478,427.01	11,258,474,664.95	10,960,478,427.01
其他					64,215,030.75	55,859,343.66	64,215,030.75	55,859,343.6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境内					11,244,449,819.59	10,927,554,007.14	11,244,449,819.59	10,927,554,007.14
境外					78,239,876.11	88,783,763.53	78,239,876.11	88,783,763.53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1,322,689,695.70		11,322,689,695.70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11,322,689,695.70	11,016,337,770.67	11,322,689,695.70	11,016,337,770.67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0,110,45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739,186.11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79,020.00	-2,018,043.52
债务重组收益	636,710.68	855,575.46
合计	66,828,954.57	-1,162,468.06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730,244.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702,625.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	-1,240,003.89	

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1,762,374.9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13,121.3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445,731.38	冲回因诉讼计提的中金嘉禾相关费用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8,425.43	
合计	10,869,425.5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92%	0.12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61%	0.12	0.1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8 日